

# 历史神学 – 宗教改革

(张麟至牧师)

## 目 录

历史神学 – 宗教改革 讲义 序言 .....	i
历史神学 – 宗教改革 .....	1
宗教改革先锋 .....	1
<b>Williston Walker's Church History 大纲(2<sup>nd</sup> ed.) .....</b>	<b>6</b>
Walker 6-1 路德与宗改的开始[523-542] .....	6
Walker 6-2 宗改内部分裂(1521~1529. [542-557]) .....	11
Walker 6-3 瑞士宗改运动[558-567] .....	13
Walker 6-4 过激派的宗改[567-577] .....	22
Walker 6-5 抗议宗建教会(1529~1555. [577-596]) .....	25
Walker 6-6 扩及北欧诸国[596-601] .....	28
Walker 6-7 加尔文前瑞士[602-607] .....	28
Walker 6-8 加尔文的宗改[607-624] .....	29
Walker 6-9 英国宗教改革[624-644] .....	33
Walker 6-10 苏格兰的宗改[644-654] .....	35
Walker 6-11 天主教之振兴[654-666] .....	36
Walker 6-12 法荷英之奋斗[666-681] .....	37
Walker 6-13 德国神学争论[681-695] .....	40
Walker 6-14 苏西尼主义[695-699] .....	42
Walker 6-15 阿民念主义[699-704] .....	43
Walker 6-16 英国的后续宗改[704-734] .....	45
Walker 6-17 贵格派[735-738] .....	50

<b>Williston Walker's Church History 大纲(4<sup>th</sup> ed.) .....</b>	<b>51</b>
Walker: 第六期 宗教改革运动 .....	51
诠释宗教改革 .....	52
进深书目 .....	52
Dr. Lewis W. Spitz (1922~1999) .....	58

## 历史神学 – 宗教改革 讲义 序言

这份档案有些内容与「宗教改革500周年纪念讲习」者，有些重复，但又不尽相同。这份是在神学院上课用的，跟据Williston Walker的教会历史进程教学的。后者是纪念宗改500周年，给教会开设的短期课程，而且第一大部份是根据James M. Kittelson写的传记 – 改教家路德(1986) – 教课的，当然趣味性就提高了。

读者请参考「宗教改革500周年纪念讲习」的序言，有些重复的话，在此不再赘言。

这一份大纲仍不完全，因为有许多讲课内容只有课堂讲授，没有写入电脑。若有人要学习宗教改革史，这份档案里提供了不少资料，学员仍可捧读建议的教课书。

2022/1/9. 张麟至老师

# 历史神学 – 宗教改革

Instructor: Dr. Paul L. Chang, 张麟至老师  
2018/4/23~27 YQHD

Roland H. Bainton, *Here I Stand: A Life of Martin Luther*. 1950. Abingdon, 1978.

\*Tim Dowley, *Atlas of the European Reformations*. Fortress, 2015. 160 pages.

\*Alister E. McGrath, *Reformation Thought*. 3<sup>rd</sup> ed. 中译：麦格拉思，宗教改革运动思潮。蔡锦图、陈佐人译。简体版：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09。

Lewis W. Spitz, *The Protestant Reformation, 1517~1559*. Harper Torchbooks, 1985.

\*\*Walker, Williston & etc. *History of the Christian Church*. 4<sup>th</sup> editions: 1918, 1959, 1970, 1980. 第二版中译：谢受灵、赵毅之译，基督教会史。香港：基督教文艺出版社，1970。本书第六期为宗教改革[523-738页]。第四版的章题与第二版者雷同。

## 宗教改革先锋

### 宗教改革断代

不同的学者有不同的断代。一般都以1517年十月31日路德在威腾堡大学教堂大门上所钉的九十五条，为其滥觞。可是晚近的研究几乎已经认定中世纪晚期与之有连续性的，因此将宗教改革之开始订在1450年，可能还嫌不够早呢。

那么，它又持续到什么时候呢？见仁见智，意见多端

了。Williston Walker的基督教会史第六期「改教运动」，有十七段，结束在1689年的容忍法之颁订。Lewis W. Spitz的 *The Protestant Reformation, 1517~1559* (1985)一书，则明订在1559年，即签署Treaty of Cateau-Cambrésis的那年。我们就估且从宽者，即算到十六世纪末。

Walker的基督教会史应当人手一册，它已出到第四版了。香港版的中译是根据第二版翻译的。第六期「改教运动」乃必须阅读的。

本课同时强调改教家们的神学思想，知其所以然即历史神学。Alister E. McGrath, 宗教改革运动思潮。(3<sup>rd</sup> ed. Blackwell, 1988, 1993, 1999.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09。)中译本也是根据第三版，此书也是主要的教科书，请好好阅读思想。

### Spitz 1-1

我在研读宗教改革史时，觉得Lewis W. Spitz (1922~1999)的帮助最大，所以我在宗改史上会使用他的书籍 – *The Protestant Reformation, 1517~1559* (Harper Torchbooks, 1985) – 做蓝本。他是举世闻名的宗改及路德研究专家，1961年后为Stanford大学的教授。

1517~1559其间有四十多年，但它对欧洲历史之冲击，无以伦比。1517年之意义不再赘言；腓力二世两度击败法国，就在1559年4/2强迫法国签了Cateau-Cambrésis条约，自此法国称臣不再争夺义大利，于是西班牙称霸欧洲。1559年前后发生不少的事(Spitz, 1)。此后，腓利二世一心要消灭抗议宗。其后30年，开始了抗议宗最艰苦的岁月。(故事见Walker 6-12, p. 666) 但这四十年是「所有现代历史旋转的枢纽」。

抗议宗之美名(Walker, 556)说明这段时间虽有不少的第二原因, 但基本原因乃是宗教原因 – 良心面对神 – 而产生的。(Spitz, 2) 「宗改」一字路德只用于大学的改革; 加尔文以为是「一教会的福音化」(*una sancta*), 而非分离运动; 慈运理则视为基督教国的恢复。(4) 宗教改革与文艺复兴有区分, 分别是宗教与文化的再生运动, 但彼此相连, 成为现代化文化的摇篮。(5)

### Oberman 宗改先锋

Heiko A. Oberman, *Forerunners of the Reformation: The Shape of Late Medieval Thought Illustrated by Key Documents*. 1966. Fortress Press edition, 1981.

Tim Dowley, *Atlas of the European Reformations*. Fortress, 2015. .pp. 1-49.

Heiko A. **Oberman** (1930~2001)在宗改先锋这个领域, 在晚近半世纪做了许多突破的研究。1963年出版*The Harvest of Medieval Theology: Gabriel Biel and Late Medieval Nominalism* (3<sup>rd</sup> ed. Labyrinth Press, 1963, 1983)填补了以往我们对中世纪晚期神学思潮的认识, 进而发现它对宗教改革的贡献, 不可忽略。1966年, 他又出版了*Forerunners of the Reformation: The Shape of Late Medieval Thought Illustrated by Key Documents*. 本书肯定了中世纪和宗改之间有其连续性。Oberman对于一般人苛责中世纪的批评, 一一予以反驳。改革诉求是来自天主教内部的, 那些人物如Holcot, Menot等人, 都属正统神学的。Joachim of Flora (c. 1135~1202)的末世观提出了圣灵世代之新观点, 胡斯的天鹅说连路德在1530年Diet of Augsburg时, 自己都隐然觉得余乃天鹅也! 教会并没有盼望。

Thomas **Bradwardine** (1290~1349)在1349年冲着伯拉纠主义的兴盛, 问道, 彼得睡着了吗? 这些改革者以亚伯教会之执炬者自居。他的思想及作品强化了预定论和主权恩典之神学背景。他针对伯拉纠派所持七项的反对之说, 予以一一回应。Walker说,

布氏...生平提倡恢复奥古斯丁思想不遗余力, 经院哲学的没落于此肇端, 而奥古斯丁思想的感力日渐扩大, 影响后来改教运动至深至巨。(Walker, 467)

Oberman在*Forerunners*一书第三章继续说到预定和称义之事。在改教前夕, 伯拉纠派的思想在上升中, 只有**Gregory of Rimini** (c. 1300~1358)和Bradwardine「在伯拉纠主义的夜间, 点亮了奥古斯丁主义的亮光。」从这些先锋的神学看来, 宗改并不突然讶异。Robert **Holcot** (c.1290~1349)的论点和Bradwardine类似, 不过前者却更强调神人之间的盟约关系。Gabriel **Biel** (1420/1425~1495)乃俄坎的学生, 他采取Holcot的盟约之说, 以为「神定意要赐下恩典给所有摆上最好之人。」Johann von **Staupitz** (c. 1460~1524)是路德的恩师, 他和Bradwardine相似, 看重人是神的器皿, 而甚至于说是同伴。Bradwardine看重神的主权, 而少看神在基督道成肉身上的怜悯。他们都认定救恩是*extra nos* (在我们以外的); 但是Staupitz和Bradwardine不同, Staupitz强调基督的角色: *extra Christum* (在基督之外), 就没有神的爱。Staupitz和Holcot及Biel显然不同, 他认为圣约是单边的, 拣选是无条件的。

### McGrath 3 人文主义

研究宗改的人都会问一个最基本的问题, 怎么会有宗改

呢？我们若从一个大历史的角度来看，它是必然的。它是奥古斯丁恩典教义千年后的开花结果而已。奥氏与伯拉纠之间的斗争从没消停过，到了十六世纪及其前一百年，不过是总决斗，拼个生死而已，精彩绝伦。三位主要改教家先后粉墨登场，把这出「神主权恩典终必得胜」的戏码，唱得太淋漓尽致了。宗改若少了认明伯拉纠主义的戏份，就不精彩了。Oberman在1960年代所做学术上的突破，加上McGrath的宗教改革运动思潮一书之呈现，都在还原现场，帮助我们观看神的手之工作。

宗教改革运动思潮的第三章，提及了中世纪晚期的人文主义和宗改的关系。说到人文主义，你最好去大都会博物馆或大英博物馆的文艺复兴画廊走一回，只消走一回，自问即刻印象是什么。其答案必是「充分地宗教感」。这就对了。中世纪晚期的欧洲是十分地宗教感的，言必称耶稣！当时的人文主义本身就怀有浓浓的宗教情操，所以，从它生出文艺复兴和宗教改革的双胞胎，一点都不稀奇。

文艺复兴(Renaissance)之涵意为何？(McG, 41-42) ...人文主义(humanism)涵意为何？Paul Oskar Kristeller之观点最佳：人文主义乃是一个文化的与教育的运动，主要的关切乃是提倡文化表达的流畅，它也关切到道德、哲学与政治等。它在乎理念如何的获取与表达，而非指该理念实质。它在本质上是方法论。(43-45)

文艺复兴时代的口号是*ad fontes* (溯源)。那是一个新发现的大时代：新大陆、古典文学、自然科学、新约希腊文版本，加上新的语言学，有了新的诠释学，学者一旦回到新约时代，突然之间，漫长的中世纪的经院哲学大厦，就土崩瓦

解了。方法用对了，结果随从而来。(45-47)

路德是人文主义者，但属北欧者，与义大利者有别；不过，他们都受到后者之影响，譬如：追求表达的流畅，个人主义在宗教上的触发，追求和平(pacifism)、反对教皇专权及战争。(47-48)

瑞士人文主义受维也纳的影响颇深，基督教着重在生活方式多于教义改革。慈运理曾受教在维也纳(1498~1502)和巴色(1502~1506)，因此他的宗改强调道德主义，反而觉得称义的教义会威胁到行为的表现。他的奥氏恩典色彩迟到1520年代才出现，约在1525年才与道德主义分离。(49)

加尔文是法国人文主义之子，他们的法律改革是回到古罗马法；Bourges与Orleans两所大学皆如此。从这些大学出身的律师加氏，显然受到影响，如在要义一书里，容许Cicero导引读者由自然宗教到基督福音的铺排。身为当代最先进的释经者，其方法也是来自法律训练！(50-51)

英国的宗改有三要素：Lollardy、路德派思想和人文主义。人文主义之所以进入英国，主要是由于剑桥大学扮演的媒介角色。许多欧陆学者来此讲学，而剑桥学者也去欧陆学习。学术交流以1511年来访的Erasmus为最。(51-52)

伊氏(Erasmus, 1466~1536)影响路德和加尔文有限，但影响慈运理和布赛珥则深。他是泛欧思维者，有别于许多提倡民族思维者。1503年出版*Enchiridion militis Christiani*, 1515年后的六年之间有23印，可见其广为民众喜爱，这正是Wittenberg和Zurich宗改之时。对天主教当时腐败情形的谩骂讽刺，无人出其右者。他对宗改的「贡献」很大，主要在于提供新约希腊文经文(1516)，一时之间，Vulgate的错译就突

显就出来了。他在出版教父作品上，也不遗余力，无形中给宗改加添柴火。但是他终其一生都侧身在天主教之内，并不离开。(53-58) 有人说，「宗改是伊氏生的蛋，由路德孵出来」，良有以也。他和路德的神学分野在1524~1525年两人之间有关人的意志之自由的大辩论，显明出来。这场辩论也是宗改的焦点：神的恩典究竟是否是主权的恩典。

评估：人文主义对瑞士的宗改聚焦在慈运理的身上，1519年起他的改革就是道德取向，施行在教会社区中。十分爱国。伊氏对他的影响甚深：宗教是属灵而内在的；改革是道德的，基督徒要效法基督；耶柔米和俄立根尤见重要，奥氏在1520年代以后，方显重要；教义的重要性并不突显。瑞士的宗改深受人文主义的左右。

但在路德身上则不然，人文主义的影响很有限。路德要改革的，正是经院派神学，而非道德；要改革的教义又以称义为主。对象是威腾堡大学，而非该城镇。希腊新约和奥氏的恩典教义，是他批判中世纪神学的利器。这在1519年来比锡辩论中，即已显明出来了。他对人文主义是相当具有敌意的。

宗改改革与人文主义之间的张力在于：双方对经院神学/哲学都排斥，人文主义认为它不流畅，而宗改改革认为它几乎根本就错了；人文主义认为圣经流畅，宗改改革以为它是唯一的权威(*Sola scriptura*)；人文主义选择流畅而古老的教父，如俄立根和耶柔米，路德则按神学选择，奥氏睥睨一切，反而俄立根受到嫌疑；人文主义看教育是文化性的，而宗改改革则视其宗教性的；宗改改革看修辞学只是工具而已。瑞士宗改比威腾堡者，多受人文主义的影响。在1518年

的海德堡辩论中，路德就在反对经院哲学了，也对人文主义具有敌意。(布赛珥却说他是：Erasmian!) 1525年路德与伊拉斯莫就决裂了。后者乃半伯拉纠派，对人性的乐观、稍凭己力，路德在他的论意志之捆绑里，皆予以否定。人文主义与宗改改革之分野，已经十分清楚了。(58-66)

#### McGrath 4 经院哲学

经院哲学(Scholasticism)仍需好好处理，我们才能明白宗教改革的究竟。何谓经院哲学？此词为人文主义所创，有蔑视之意，乃中世纪的运动，兴盛于1200~1500年间，理性地辩护宗教，并系统地呈现出来。最早出现在巴黎大学。(68) 1200年左右重新发现的亚里斯多德正好派上用场，成为主宰神学的哲学工具，透过圣多马和Duns Scotus，神学建立起来了。在亚氏预设的根基上，建立神学，如多马的证明神的存在。(可是路德对亚氏是十分地嗤之以鼻的，他以为亚氏的神和基督教的神，完全不同。) 经院哲学就这样地求助于亚氏哲学，来展现基督教神学是合理一致的。(67-70)

在十五世纪晚期的大学里，人文主义有时要和经院哲学对抗。学生喜欢人文主义，就要对抗经院哲学。在瑞士，改革城市在乎道德更新，无需应付经院哲学；而在德意志则不同，改革在乎大学辩论，需要面对经院哲学的挑战。(70-71)

当日最突显主导的两种的经院哲学是：唯实论(realism, 1200~ 1350)与唯名论(nominalism, 1350~1500)。唯实论：共相是实在存在的，特例乃其表明。它又有两派，Thomism和Scotism。当宗改时，它们都已没落。唯名论在宗改时已成为显学。当时兴起两个学派：*Via Moderna, Schola Augustiniana moderna*. (72) 它们在逻辑和知识论上，都取采唯名论的立

场，可是神学立场却大相径庭。它们都排斥共相之必须，却在其他方面没有共识。VM (如：Willam of Ockham和Gabriel Biel)对人的能力高度地乐观，可能做出任何进入与神发生关系必须之事。相形之下，SAM (如：Gregory of Rimini和Hugolino of Orvieto)则对人的能力十分悲观，以为若没有神的恩典，人类全然不能进入这样的一种关系。(72-73) 五世纪的伯拉纠~奥古斯丁的争辩，又重现在宗改时期的教会之中。以往曾在Carthage会议 (A. D. 418)和第二次Orange会议 (A. D. 529)上所定案的教义 - 奥氏恩典观与预定论的胜利 - 又被冲淡稀释了。如今路德又回到奥氏的立场。(73-75)

VM (当时的唯名论)有William of Ockham, Pierre d'Ailly, R. Holcot, G. Bariel等人。他们采取了伯拉纠的立场，已进入北欧的大学。他们看神人是处在盟约的关系下，是神加在人之上的，但有条件要人履行的。因此人要「按在他里面所能的去行」，神就接纳人了。VM并不否认神的恩典；其实它不过是复制半伯拉纠主义，放在盟约的架构之内罢了。可用当时的货币类比来说明：战争时金银不够，就用铅取代铸币。当然货币内在的价值不足，不过将君王所以为的价值加在其上罢了。等战事一过太平富足了，人民可以将铅币换回金币或银币。人的善工犹如铅，但透过神的盟约，神看待它有如金银，亦即救恩。人按他里面的潜能尽力而为，其虽如铅，但在神的盟约之下，他还是可以换到金银的救恩！(75-78)

SAM (当时的奥古斯丁主义)：当日的VM大本营是牛津大学，没想到却出了一个攻击伯拉纠主义的Thomas Bradwardine，指出那些在Merton College的唯名派同事，其实是当代的伯拉纠派！他的思想被巴黎大学的Gregory of Rimini

接棒，在奥古斯丁修会内发展下去：(1)Gregory采取唯名论的观点；(2)他发展出一套的救恩论：救恩出乎神的预定，人都有原罪，所以人惟独靠着神的恩典才有可能得救。救恩惟独是神启动的，全然发生在人性之外，而非在人性之内。当时也不是每一处的奥古斯丁修会或大学，都采取这样的观点的。(78-79)

经院哲学在宗改家身上的冲击何如呢？路德所读的Erfurt大学(1501~1505)是所讲VM (Ockham, Biel)的大学，按照McGrath的研究所得，(1)路德是晚到1519年才知道Gregory of Rimini, (2) Saupitz本人并非SAM, (3) *Via Gregorii*在当时与VM不同, (4)在1509~1514年之间，没有浪迹显示路德怀有激进的奥古斯丁主义的思想, (5)所以，路德在Wittenberg所教授的*Via Gregorii*，应是在哲学上的一种VM，而非神学方面的SAM。(亦即他不赞成Oberman的观点，把VG看成SAM。79-81)

加尔文于1520年代在College of Montaigu读了四到五年，这是VM的堡垒学院。然而他和经院哲学的接触中最叫他关切的，乃是唯意志说(voluntarism)，这在当时逐渐为VM和SAM所采纳。唯意志说有别于唯智性说(intellectualism)，前者以为功德惟独在于神的意志，与人的行动、内在的良善无关；而后者以为神看见了人的行为里固有的道德价值，从而按之报酬他。在后者的说法里，人是有功德的，而前者没有。[罗9.14-18当然支持唯意志说了。] Duns Scotus发展出来的唯意志说，在改教之时为许多VM, SAM所采纳。(81-82)

加氏在1559最后版本的要义里，诠释基督的功德时，也采取了唯意志说。基督的死之功德是固有的呢？还是神加上

去的呢？他反驳 Socinus 说，是后者；明显他是在 Scotus~Ockham~Remini 的思维之影响下，定案的。他还在巴黎时，就受到了 Bradwardine 和 Gregory of Remini 的影响，他也用了 Ockham' razor，将许多无需的经院哲学思想，都削去了。（Ockham 不是说，共相乃中间过渡的观念，可以省去不要吗？）加氏与 SAM 是共鸣的，McGrath 理出有七点。这样说来，宗教改革并不像我们所以为那样地突然出现的，有神学思想的铺路可言。（82-84）

第三章讲人文主义与宗改改革的关系，而第四章则讲经院哲学与宗改改革的关系。总的来说，经院哲学的影响力在社会中微弱，而在天主教各个修会里相当大。在十六世纪初期，经院哲学的影响对德意志甚强，但对瑞士则微弱；因此，路德深受影响，而慈运理则不太受影响。慈运理只是一个人文主义者，而路德则不是。路德其实是「乖乖牌」，许多人却误会他了，以为他们是他们的同路人！譬如德意志农民以为他会同情他们的，Lollardy 以为他是反神父、反圣餐、反天主教会的。只要认清他在本质上并非义大利式的人文主义者的话，就不会误解他了。（84-86）

## Williston Walker's *Church History* 大纲(2<sup>nd</sup> ed.)

### Walker 6-1 路德与宗改的开始[523-542]

「然而神的道却不被捆绑。」（提后 2.9b）

Dowley, *Atlas*. 54, 路德；56, 德国武士战争。

德国之会产生宗教改革，有许多的因素...

锐赫林(Reuchlin)事件...使德国的人文主义团结一致，新旧两派分道扬镳。

1517/10/31 爆出来的新领袖马丁·路德：其特点乃是他的深奥微妙的宗教经历，最终将中世纪圣礼化的教会推翻！

1483/11/10 出生于 Eisleben，在 Mansfeld 成长。1501 年(18 岁)进 Erfurt 大学。人文主义业已进入大学，但对路德的影响不大。1505 年(22 岁)获得 M.A.，原打算专攻法律，却在同年 7/17 遁入奥古斯丁修会，受业于 Johann von Staupitz (c. 1460~1524) 之下。

进入修会(1505/7/17)

什么原因呢？近因是一友突死，自己又险些遭受夏日雷击，向圣安娜求救之还愿，但主因是中世纪晚期出现在德国人心中普遍的深沉罪恶感导致。

1507 年(24 岁)受神父职。1508 年选侯建立新的威腾堡(Wittenberg)大学，而业师 Staupitz 向选侯推荐路德去教授亚里斯多德、伦理学。1509 年(26 岁)他同时取得该校神学学位，同年去 Erfurt 大学专习彼得·伦巴(Peter Lombard, c. 1096-1160)的四部语录(*Libri Quatuor Sententiarum, The Four Books of Sentences*)。此本收集古代教父以及中世纪思想家的语录，未系统化，仅按四个主题排列：三一神、创造与罪、道成肉身与基督徒生活、圣礼与末世。在书中所提及的七项圣礼，在 1215 年的第四次拉特兰会议上，被天主教官方收纳为其教义，可见此书对天主教影响之深远。连加尔文在他的要义里，都提及此书上百处。路德教学相长，开始阅读圣奥

古斯丁的作品，接触SAM，逐渐脱离亚里斯多德和经院哲学(VM)。

### 寺塔经历(1515)

1510年十一月到次年四月，罗马之旅。之后就长住威腾堡。1512年(29岁)获神学博士，此后可以讲授圣经了：诗篇(1513~1515)、罗马书(1515~1516)、加拉太书、希伯来书、提多书等。转向圣经是一个转折点。同时又担任修会教务长。

他是如何突破属灵的障碍，终获救恩的平安呢？[527-529] 他的启蒙者Staupitz指引他真正的懊悔的起点，不是惧怕神的刑罚，而是获得神的爱。他在研究经院哲学唯名论显学 *Via Moderna* 上获致的结果，使他反对 William of Ockham, Pierre d'Ailly, R. Holcot, Gabriel Biel 等人，后者等人强调神是根据人的本事而接纳人的。奥古斯丁和伯拿多的思想深深影响了他；他也经历到得着应许的救恩，全然不在乎人的善工。德国神学一书中所载 Tauler 的思想也帮助了他 [参442-443]。

他在1513~1515年(30-32岁)讲诗篇，尚未显出不同 - 仍弹经院哲学的老调。到了1518~1519年冬天再讲诗篇时，就有了显著的突破，正如晚年回忆(*Rueckblick*)中所述的寺塔经历(*Turmerlebnis*)：

我真的因着明白了保罗的罗马书，所带来的一种特殊的香气，而迷住了。但是在此之前挡在我的路上的，不是心中冷血，而是第一章[十七节]里的单单的一个字。「神的义...显明出来。」因为我恨那个字「神的义」...我所受的教导而有的领会是...有关形式的(formal)或主动的(active)公义...神以此种公义为义，并且惩罚不义

的罪人。...

我不爱公义的神，真的，我恨祂，祂惩罚罪人；而且恕我几近褻渎的说，我暗中嘀咕，我在和神呕气...我就以这样剧烈受苦的良心愤怒着。虽然如此，我在这个字眼上情词迫切地，揣摩保罗的意思，甚想知道圣保罗到底要的是什么。

最后，因着神的怜悯，昼夜思想，我注意到了这段话的上下文...我开始明白了神的义是义人靠着神的礼物 - 就是因信 - 生活的依据。这经文的意思是：神的义在这福音上显明出来了；也就是说，义是被动的，慈悲的神以此义、因信称义我们...至此，我感受到我是完全地重生了，而且穿过了大开的门进入了天堂....

后来我读奥古斯丁的精意与字句(*The Spirit and the Letter*)...我发现他也类似地解释神的义....<sup>1</sup>

神的义是被动的、算给的、恩赐的、外加的，而非主动的、积德的、惩罚的、本质的。这是路德人生走了32年，进入修院十年后的大澈大悟：人惟独依靠神的恩典！宗教改革所高呼的惟独圣经、惟独信心、惟独恩典三大原则的第三样，在此已成型了。

这个突破的经历究竟发生在何时，学者有不同的辩论。W. Walker 以为路德的讲授圣经，已逐渐引领他在1516年底，豁然开朗，经历罪得赦免的福音。不过，Alister McGrath 认为这是1515年的事！<sup>2</sup> 十年磨一剑。Heiko A. Oberman 认为

<sup>1</sup> Dillenberger, *Martin Luther: Selections from his Writings*. 10-11. 回忆 (*Rueckblick*) 是路德在1545年三月五日为其作品全集所写的序言。

<sup>2</sup> 见 Alister McGrath, *Luther's Theology of the Cross*. P. 98. Pp. 95ff 有他精



不确定，但以为寺塔经历大概是指路德在1518~19年间，即1517年赎罪券事件以后的事了。<sup>3</sup>

此时(1516)在威腾堡大学有白登斯坦(Andreas Bodenstein of Karlstadt, 1480~1541)和安斯多弗(Nikolaus von Ansdorf, 1483~1565)拥护他的主张。

九十五条(1517/10/31)

教皇利欧十世准许Albrecht of Brandenburg身兼三职。Albrecht既然重金买教职，就要求在他的教区内售赎罪券，一半归教皇筹建圣彼得大教堂。兜售教士为道明会的帖次勒(Johann Tetzel, 1407~1519)。萨克森选侯禁止兜售，但是老百姓会越界到隔壁的领土去买。路德反对赎罪券，写了九十五条，贴在大学教堂门上，攻击其错谬神学思想。星星之火，立刻在一个月之内，烧遍了德意志诸城邦。

当时天主教方最有力的答辩者，当推买尔(Johann Maier of Eck, 1486~1543)，写了一份方尖塔(*Obelisci*)，指路德在传讲与胡司无异的异端，将导致分裂教会。

海德堡辩论(1518/4/26)

Dowley, *Atlas*. 64, 墨兰顿。

---

彩的论述，十分可信。

<sup>3</sup> Heiko A. Oberman, *Luther: Man Between God and the Devil*. 152-54. 这样说来，路德回忆中的这一段他如何领悟罗1.17的经历，不是首次读罗马书的经历，而是改教以后、他再读该段的事。Spitz也有相同的看法，见Spitz, 65。James M. Kittelson的看法也是此时，见他写的*Luther the Reformer* (Augsburg, 1986), 134-35. 这种看法是最正确的，因为上引路德的回忆(*Rueckblick*)一文即明言，该寺塔经历是发生在他再度讲解诗篇之时，即可能就是1519年的一月。

1518/4/26的海德堡辩论(*Heidelberg Disputation*)：接受自己所属的奥古斯丁修会总议会质询，他在会上侃侃而谈他如何反对自由意志说，又反对亚里斯多德所主导的经院哲学。获得布塞珥(Martin Bucer, 1491~1551)的拥护。。五月他又作论九十五条(*Resolutions Concerning the 95 Theses*)，以指明赎罪券的错谬。

1518年八月路德收到了教皇要审理他的传票。可是选侯保护他，不容许他到罗马受审，而改到奥斯堡(Augsburg)国会听审。教皇派迦耶坦(Thomas Vio of Cajetanus, 1469~1534)去审理他的案件。此君乃红衣主教，以注释阿奎那出名。他怎么审呢？他不愿审此无名小卒，只下令要路德收回前议...即可。路德拒绝，请求教皇详加说明，于10/20逃出该城...

墨兰顿(Philip Melancthon, 1497~1560)于1518年夏加入威腾堡大学为希腊文教授，他拥护路德。

金玫瑰

教皇利欧十世差米勒提次(Karl von Miltitz)于1518/10/18，送金玫瑰给选侯，因为皇帝马克西米良不久人世，深怕西班牙王或法国国王选上，将危及教廷，他甚愿腓德力克选上，自当笼络。处理路德一事，就不宜径行。不过，米勒提次却自行与路德谈判...

莱比西辩论

但另波又起！起因是白登斯坦反对买尔，辩题是圣经的权威vs.教会的权威，把路德又牵进这个漩涡内了。路德倡言：罗马教权高于一切，既不合历史，也不合圣经。买尔于1519/6/7与对方举行了著名的莱比西(Leipzig)辩论，迫使路

德承认自己所持的立场与胡司者相同，又承认康士坦思会议定罪胡司也是错的。辩论至此，买尔自认大获全胜，只要一道定罪路德的谕令，全案就可以结束了。该谕令是在1520/6/15宣布的：「愿主兴起」(*Exsurge, Domine!*)。路德是被迫走上梁山的。

1520年！

1520年是宗教改革顶重要的一年，也是路德一生最具创意的一年。这时有人文主义者起来保护他，像胡腾(Ulrich von Hutten, 1488~1522)的鹰派。路德也看清了他所反对的乃是教皇制度，他乃是敌基督！

1520年五月写论善工，打破了千年圣俗的观念。

1520年八月出版致德国基督徒贵族书，推倒三道教皇制度的城垣：世俗权力不能管教皇、只有教皇能解经、只有教皇能召开会议。他提出全民皆祭司的概念与口号。

1520年十月发表教会被掳于巴比伦，讨论圣礼的问题。他认为圣礼只是为神的应许做见证...。惟有洗礼和主餐礼算是圣礼，其他者皆不是，这一击就拆毁了天主教数百年来圣礼化的工程。又指出主餐的三个滥用 - 只有一种(有饼无酒)、化质说、弥撒(等于献祭!)。这篇文章一出，双方撕破脸，无法复合了。

1520年十一月发表基督徒自由论...基督徒因自由而服事大众。其实真正的宗改是在这一年，路德的改革是用心为之，不是1517年的无心点火燎原。从前只是触碰一件小事，现在则是端起对方的老巢了。

买尔和亚良德将教皇咒诅路德的谕令送达德国时，威腾

堡禁止他发表，在德国多处都是冷落或仇视。谕令传开了，只敢在天主教地区焚烧路德的著作，以为落实谕令。路德于1520/12/10在大学里，将谕令、教会法和经院哲学书一并焚毁，作为答复。一场革命已在悄然成形了。

沃木斯听审(1521/4/17~18)

Dowley, *Atlas*. 52. 查理五世。

查理五世(1500~1558)于1519/6/28当选为新皇帝，领土之大，自查理曼大帝以来，无人可比。这年他才19岁，路德36岁。他是热忱的天主教徒，下令1520年十一月在沃木斯召开国会(Diet of Worms)，翌年四月才听审路德的异端案。

国会并未经审判，就径求他收回言论及书籍。路德自问：recant or rechant? 他要求会议再给24小时。次日的黄昏六点，他以德语讲了十分钟，再以拉丁语重复一遍。皇帝发言人说，要简单答案。路德最后说：

除非我折服于圣经的见证或清楚的理性(因为我不单独相信教皇或会议，他们常会犯错、且自相矛盾是众所周知之事)，我只被我所引的圣经捆绑，我的良心只受神的话拘束。我不能、我也不愿收回任何事物，因为违背良心而行是危险且不对的。我无法另做他事，这是我的立场，愿神帮助我。阿门。

这一席话改变了近代历史，重写了教会的轨迹。德国诸侯对他的印象都甚佳，然而国会仍然发出禁令，要通缉他归案。终其一生，他是帝国罪犯，他从此一生未离萨克森一步。

在归回途中，选侯设计好保护路德，派人将他掳走到瓦特堡避风头。他在那里从事翻译圣经大业，1522年九月新约德文本出版。

1521年十二月，墨兰顿出版第一版的神学要点(*Loci Communes*)，这也是宗改盛事。

#### Spitz 2-1 改教家路德(1483~1521)

学者Ronke说，德意志的贡献在于宗教改革，那是一种最为深远的属灵的革命，而宗改所有的驱动力在路德的身上，都具体而微地彰显出来。他个人的突破就决定整个的运动。「特定因素在其内包括了一般因素。」

路德于1483年11/10出生在Eislaben，其后，他们家迁居到Mansfield。1501年(18岁)入Erfurt大学，于1502年获bachelor of arts, 1505年获M.A. 学风是VM (nominalism). 然而就在当年夏天7/16，他突然决定遁入奥古斯丁修会，违逆了父亲要他学法律的心愿。什么原因呢？腻友之死？匕首意外地刺入自己的腿部，流血几乎要死？大概最直接的因素是他在7/2行路遭逢雷雨，他向St. Anna许愿，若不死，就做修士。他还愿了。但是这个决定不过反映他的宗教观。

然而修道院的生活没有祛除他心中的疑虑，他并没有得着救恩的确据。他所学习到的VM，是从Johannes Paltz和J. Nathin (Biel的学生)那里学来的。Biel对教皇是谦恭的，相形之下，反对教皇的Ockham (~1348)，他似乎尚未读到。但他后来渐渐地转向Ockham的。

1508年选侯建立新的Wittenberg大学，他的业师指导Staupitz向选侯推荐路德去教授亚里斯多德、伦理学，以及十二世纪Peter Lombard的*The Four Books of Sentences*。(这个教义四书成书于1155~1158年间。收集古代教父语录，未系统化，仅按四个主题排列：三一神、创造与罪、道成肉身与基督徒生活、圣礼与末世。在书中所提及的七项圣礼，在

1215年的第四次拉特兰会议上，被天主教官方收纳为其教义。可见此书对天主教影响之深远。连加尔文在他的要义里，都提及此书100处。)路德教学相长，开始说读圣奥古斯丁的作品，接触SAM，逐渐脱离亚里斯多德和经院哲学(VM)。

1509~11年，他回Erfurt大学。1510年十一月曾赴罗马，并不见他此时和教皇有什么冲突。1512年10/19，在Wittenberg取得神学博士，此后，他可以教授圣经课程了。

#### Spitz 2-3 Publication, Response and Reaction

#### Spitz 2-4 社会革命

#### Spitz 2-5 福音运动迈向1530

#### Spitz 3-7 城市宗教改革

#### Spitz 2-6 政治、战争与奥斯堡和约

#### Bainton 1 路德的信仰

#### Bainton 2 路德的改革

### Bainton 3 不可弥补的裂痕

### Spitz 2-2 路德的神学

#### Drewery on Luther's Theology

哥廷根的教授Paul Althaus (1888~1966)所写的专书, 马丁路德神学(1966), 应当好好研习; 他属自由派路德会的神学家。我在此使用Cunliffe-Jones所编的教义史一书的路德部份, 是由Benjamin Drewery书写的。

Hubert Cunliffe-Jones, ed. *A History of Christian Doctrine* (T. & T. Clark, 1978).

### Walker 6-2 宗改内部分裂(1521~1529. [542-557])

「因为有宽大又有功效的门为我开了,  
并且反对的人也多。」(林前16.9)

宗改号角已吹响, 现在领袖人物被迫暂时隐居瓦特堡, 可是宗改已经开始向前运动了, 下一步呢? 教会当如何崇拜? 修道院制度要保存下去吗? 怎么擘饼? 图像如何处理? 宗教年仍维持吗?

#### 迦勒斯大(1521年底)

白登斯坦(迦勒斯大)在1521年十月与锐领(Gabriel Zwilling, c. 1487~1558)极力反对弥撒, 提倡废除修道誓愿。

锐领则攻击图像, 在当年圣诞节迦勒斯大举行新的圣餐, 不着神父服, 不献饼杯, 信徒也饮杯。他又废掉告解, 鼓励教士结婚, 反对使用图像、风琴、贵钩利吟诵。他领导政府没收一些教产, 用德文崇拜...

1521/12/27由慈味考(Zwickau)来了三位激进份子, 号称他们能直接领受启示, 反对婴儿洗, 预言末日即临。这些举措使得选侯大为不安, 其他的诸侯及帝国都提出警告。路德于1522/3/6回来, 以为改革要顾及软弱者, 不可急进, 必须掌握住福音精髓。路德的路线是仍旧反对天主教, 但也避开过激派。许多诸侯十分肯定路德。

#### 教会建立(1522~30)

1522~1530年, 皇帝忙于与法国斗争, 无暇顾及压抑宗改。1522年初新教皇Adrian VI上任, 深信宗改是神对天主教会的惩罚, 对于要求国会执行沃木斯的谕令, 也使不上力。福音派教会兴起如雨后春笋。...1523年路德编出了崇拜仪式...洗礼仪式...总以神道的传扬置于中心, 从而保持自由。「凡不违反圣经的, 便是拥护圣经的, 不阻挡。」

#### 自由/预定问题(1524~25)

人文主义者在1524年的分裂, 伊拉斯母写论自由意志(1524秋), 攻击宗改, 持半伯拉纠主义。次年路德写论意志的束缚答辩, 持预定论的立场, 许多人文主义者便离开了宗改。

#### 闵次尔(~1525)

闵次尔(Thomas Münzer, c. 1489~1525)比迦勒斯大更为

激烈，自称有从神来的直接启示，受路德的影响，开始宗改。用属灵主义取代因信称义，宗改应是建立选民的教会，反对婴儿洗，要有新的公义之社会秩序。若是需要，甚至用流血来推翻祭司的不义。他后来成为农民动乱的领袖，不足奇也。

#### 农民革命(1525)

Dowley, *Atlas*. 58, 农民战争。

农民动乱以德西南为甚...不应说宗改是其原因，因为那里的宗改情势很弱。到1525年三月，农民提出12条要求...有者更为激烈。路德起初原有调解之意，他以为双方都有错误。可是局势演变为无政府状态，导致他写反杀人行劫的农民暴徒，要求诸侯出兵诛讨救平。1525/2/20的Pavia一役法国大败，于是德国的军队就有力量来对付叛乱，导致血流漂杵，估计十万人之谱死亡。

结果对宗改伤害甚大：路德变得更向政府靠拢，他的教会体制采国立教会，置教会于政府之下，与此经验有关。他对于教会处理社会公义的责任与热忱消退了。他对民众的信任降低了。南德对宗改的态度也相对怯场了。在马克思主义的批判下，农民战争重挫了宗改的信誉，虽然宗改同时也是改革资本主义主要的力量。

#### 热根斯堡同盟(1524)

革利勉VII (1523~1534)任命坎伯纠(Lorenzo Compeggio, 1474~1539)去敦促国会执行沃木斯谕令，未果。但他成功地将南德联盟起来，也算是改革天主教会。当然它增加了宗改的阻力。

#### 黑森的腓力(1524)

Dowley, *Atlas*. 72, Bucer.

腓力(1504~1567)在1524年加入宗改行列，是路德派最有卓见的政治家。重要的城市有马得堡、纽伦堡、施塔拉斯堡、奥斯堡、埃斯林根(Esslingen)、乌勒麦(Ulm)，以及其他次要的城市也加入。[551]

在农民革命时，智者腓勒德力过世了(1525/5/5)，其弟坚定者约翰(John the Steadfast, 1525~1532)继位。这年6/13路德与波腊(Katherina von Bora, 1499~1552)结婚了。[551]

#### 脱尔高同盟(1526年七月)

在农变后，德国诸侯和城邦以赞成宗改与否，分为二大阵营。1525年七月，天主教方有乔治(Saxony)所领导的得骚同盟(League of Dessau)，宗改方有黑森所领导的脱尔高同盟(League of Torgau)。战败的法王于1526年一月与皇帝缔订马德里条约，使皇帝可以与法王一同来对付宗改异端了！

宗改方万万没有想到此时出来为他们解套的，竟是敌人的敌人：教皇革利免VII！为了对付皇帝在义大利境内的势力，他在同年五月组织了科涅克同盟(League of Cognac)，其中还有一月才被皇帝俘掳过的法王法兰西斯一世呢，当然他把上述的条约撕毁了。皇帝在Pavia的胜利付之东流，回到原点，没空对付宗改。

1526年夏天斯拜耳国会上，皇帝想要严令执行沃木斯谕令，可是又有新的状况发生了，这回是土耳其人进攻帝国，8/29在匈牙利的莫哈(Mohacz)大败帝国军队。国会只好决议：各诸侯「应照他所想望的，照他所看为将来在神及皇帝面

前所当交代的，行事为人，治理国是。」[553]

1526年有神为宗改所创立的时空，路德派抓住机会快速地建立教会。亚勒伯特(Bradenburg)于1525年将他的衙门迁到波兰境内，并热心地推行新教。路德也在1526年推他的德文弥撒与崇拜仪式。兰伯特(Francis Lambert, 1467~1530)协助腓力于十月在何墨堡(Homberg)开会制定教会会章。这种的组织法成为后的标准...选侯派遣「视察员」到各地教会为牧师进行教义问答，并审察其行为...但不干预那些区牧的行政，乃对选侯负责。如此可将不适任的教士排除，使教会健全起来...路德派的国家教会就这样地建立起来了。路德亦于1529年编订大教义问答及日后著名的基督教要学(*Luther Short Catechism*)。[554-555]

空布累和约(1529/8/3)

时空并不多给宗改！义大利的战争占据了皇帝的注意力，而土耳其人与匈牙利国王(斐迪南)冲突，亦牵制了皇帝的军力，使他无暇顾及宗改的扩散与壮大。但是1527/5/6皇军攻克罗马，俘掳了教皇，后者于1529/6/29与皇帝订立巴塞隆纳和约；法国也于1529/8/3与皇帝缔订空布累和约(*Peace of Cambrai*)，于8/5停战。...

抗议宗出现了(1529/4/19)

斯拜耳国会于1529年二月召开了，天主教方对路德派宗改方施加压力，国会下令：路德派领地内，天主教的崇拜仪式仍得举行，原教会团体权益、产业、收入皆恢复。此举目的为消灭宗改。然而路德派领袖们在国会是少数，无法抗拒这条法律，只好在4/19向国会提出抗议，参预方就成了抗议

宗(Protestant)了：选侯约翰(Saxon)、腓力(Hesse)、Ernst(Lüneburg)、乔治(Brandenburg-Ansback)、俄夫冈(Anhalt)，以及施特斯堡等城市。

此时抗议宗的前途黯淡，宗改内部已呈路德与慈运理两派之分，又加上重洗派激烈派在散布成长中。

### Walker 6-3 瑞士宗改运动[558-567]

「我们务要认识耶和華，竭力追求认识祂，  
祂出现确如晨光；祂必临到我们像甘雨，  
像滋润田地的春雨。」(何6.3)

Dowley, *Atlas*. 70, 慈运理。

人文主义风

瑞士仅是名义上属乎帝国，实际上自成独立一国，有13个行政区，属联邦组织，每一区俨如民主自治小国。瑞士最著名者厥为其骁勇尚战之佣兵。城市里贫富悬殊。专业人士多自组同业公会，到了十六世纪时，这些城邦纷纷从萧条中兴起，有自觉与自信。

中世纪晚期瑞士的敬虔气氛上扬，显在尊崇圣徒、收集遗物、圣龕朝拜、尊崇马利亚等圣徒...换取罪得赦免之迷信。和在德国一样有卖赎罪券(Samson在卖)，直到1522年的议会才透过教皇，将他撵走。

十六世纪初，人文主义兴起，在巴色有了基础。他们对修道院的苛捐和占地，甚为不满，此乃宗改原因。城市教会

兴起，用传道人讲道吸引群众，挑战主教及僧侣。后者的世俗与劣迹，更促使城市当局改革的动力。红衣主教Matthew Schiner与Bern结盟，支助教皇以对抗Savoy，买佣兵为教皇作战。在城市当局和教会之间起争执的，尚有修道院教产、修道士豁免司法、主教等交税之问题。新兴的传道人中也培养出日后的改教家，如Wolfgang Capito (1515~1520 Basel的讲员)。Johannes Oecolampadius (1482~1531)于1515年来到巴色，担任Erasmus的希腊文新约圣经出版计划之旧约顾问。1522年又来到此城，襄助慈运理从事改革。

人文主义对瑞士的影响深远，如苏黎士、伯恩、St. Gall，尤其以巴色最为甚。巴色的学术及印刷兴盛，吸引了著名学者、木刻及画家长驻。Erasmus于1513年来此，为印行希腊文新约，出版于1516年三月。1521~1529住此，1536年再来，在此过世。他所影响最深的改教家，厥为慈运理。

#### 慈运理早年

德语瑞士的宗改领袖是慈运理(Huldreich Zwingli, 1484/1/1~1531/10/11)，出生于Wildhaus (靠近St. Gall)的农家，在七兄弟两姊妹中，排行第三子。1494年(十岁)去巴色读拉丁文，1502 (18岁)再回巴色，1498~1500年(14岁)于伯恩受教于人文主义者窝尔夫林(Heinrich Wölflin)下。1500~1502年(16岁)就读于维也纳大学。

1502~1506年(18岁)再回巴色就读，1504年取得A.B.，1506年M.A.，当时学的是*Via Antigua*：即学圣多马(阿奎拿)、亚里斯多德哲学、Duns Scotus等。其间深受威顿巴赫(Thomas Wyttenbach, 1472~1526)之教导，读的虽是彼得·伦巴的四部语录，但引导他研读圣经，以圣经为惟一的权威，

基督的死是赦罪惟一的代价，以及赦罪券全无价值之理等等。慈运理与路德不同，他可以说是一位人文主义者，而且深受其影响。他没有像路德在罪得赦免上有深邃的灵历，但他对神在天命上的主权也有深邃的灵历，从有更为理性且激烈的改革。

#### 十二年历练(1506~1518. 22-34)

他于1506年(22岁)九月被按立，首先去Glarus牧会，(他还要为此清付100 gulden给Heinrich Göldlin，因为教职原是保留给他的。这是一种丑闻！)他在此戮力牧会，学习拉丁古典文学，自修希腊文，读希腊古典文学，教父作品，同时也留意新学如Pico della Mirandola (1463~1494, *Oration on the Dignity of Man* = 被称为「文艺复兴的宣言」)，Jacques Lefèvre d'Étaples (c.1455~ 1536) 讲道颇具声望。他反对本国作佣兵，惟受雇于教皇者除外。他自己从1513年起即受教皇一份恩俸，亦曾数次随佣军出征。因为瑞士素来为贫穷小国，成为教廷佣兵之来源，换取收入及退休金。1510年教皇与之立约，要他们供应六千佣兵。1515年败于法国，1521年又败于义大利。死伤惨重。然而战争的残酷使他深省佣兵是不道德的事。这促使他写*Fable of Ox*，怀疑主教Schiner的反法政策。

1516年(30岁)迁到Einsiedeln服事，他的讲道日渐出名。1515年四月，他认识了Erasmus，开始受到他的影响。但在此他也有了婚外情。

#### 苏黎士宗改(1519~1525. 23-29)

1519年(33岁)，苏黎士选他担任great minister，一月起他不管教会原订的次序，从太一章开始传讲新约信息，以讲

台当作改革平台，并开始批判主教Schiner的佣兵政策，甚至市政下令禁止他的呛声。当时有瘟疫流行，他也被打倒了，几乎要死。在病中他全然依赖神，但知道他是选民，深深感受到神的天命的保守，并感谢祂。预定论对他而言，是神学、也是经验。痊愈后，焕然一新的慈运理，于1520年放弃了教皇的俸禄，

他的改革具有清教徒的纹理，是路德没有的，例如：慈运理只许可圣经授权之事，而路德许可许多圣经没有禁止之事。路德在1517年以禁止赎罪券之兜售，开始宗改，而慈运理则迟至1519年才以反对佣兵，开始宗改。后者师法前者的吗？然而后者尤其从1523年起声称他的自主独立性。他学希腊文新约、希伯来文旧约、奥古斯丁等，培育了对圣经权威之信念(1516年底)，并经历基督。而1519年的疾病深化了他对神的绝对主权之信念，其模式都十分地Erasmian基督的哲学。保罗及奥古斯丁的神学使得慈运理类似路德，而发生在德国的事也无法避免地影响到瑞士。

慈运理挑战教会的权威，是在1522年的(四旬)大斋期之首日(Ash Wednesday)，朋友们吃香肠，公然挑战禁食肉的限令，(虽他未吃是为顾及会友。)他讲徒10.10-16，声援朋友们。第二挑战厥为传道人结婚一事。他以为独身规定是不合新约的，违反了基督徒自由的原则。他在1522年暗中娶了有三个小孩的寡妇Anna Reinhart，1524年公开庆贺之。1522年曾发表*Apologeticus Archeteles*一文，为结婚一事辩护，并获得市政当局的批准。

第一回辩论：1523/1/29，将改革宗神学呈现给苏黎士市政局，其对手是Constance主教。他提出六十七条作为改革

纲领，前十六条论福音的基要，余则攻击：教皇的权力、献弥撒是牺牲而非纪念主、向马利亚和诸圣徒的祷告、强迫的禁食、朝圣之为善工...、修士的独身誓愿、滥用权力的锁钥...、卖赎罪券、忏悔礼、炼狱之存在、神父制度的角色、国家在宗教里的地位...等滥权。这些都是中世纪的发明，教会应回到新约原初的纯洁。他驳倒反对者。市政局信服了，并宣布从今起所有的教训惟独以圣经为根据。这份文件不同于路德的九十五条，它可以是更正教的第一份信仰告白，不但充满教义，更触及伦理；于是改革发生了！[561]

第二回辩论：1523/10/26，题目是弥撒及图像，有八、九百人参加，慈运理为文攻击在图像前的祷告。慈运理赢了，但市政局小心处理，保持弥撒、容忍图像。

第三回辩论：1523/12/28，与苏黎士的教士和传道人辩论，题目相同。

第四回辩论：1524/1/19，击溃反对者，并说服市政局采取破除图像的看法。市政局在6/15下令除去教堂里的图像、遗物。慈运理并要求消除诗班、风琴圣乐、只唱诗篇。又封闭修道院、没收其财产，改为学校...凡是圣经没有的，一概禁止。1525/4/12，市政局废除弥撒，主教制遭废弃，礼拜用德文，讲道居中心，旧仪文多被取消了！圣餐有饼与酒。三月时出版真假宗教诠释(*Commentary on the True and False Religion*)为宗改提出申辩，倾向于圣餐的象征说。教皇难加干涉，康斯坦思主教也阻止无效。[562]

至此，他的改革可算是在苏黎士胜利了。此后六年(到1531年去世)，他的改革在于辩护、传扬到其他的cantons、在圣餐争议中的辩论、对付重洗派，以及保卫苏黎士免受天



主教之攻击。

### 圣餐象征说(1525)

慈运理的圣礼观很受Erasmus之影响，即强调其纪念主之象征的性质，是信徒与主之间属灵的交通，否认基督的身和血在饼和酒内肉身的同在，虽与路德一样皆反对天主教的化质说(Fourth Lateran Council, 1215)。他在1523年第一回辩论的六十七条里的第18条即明言：弥撒不是牺牲，只是纪念主的牺牲而已矣。当然弥撒就更不是重复不断的牺牲了。

他也反对路德的圣餐同质说，这是苏黎士与威腾堡之间碰撞的所在。路德与慈运理在圣餐神学之歧异，其实起自其自身阵营的迦勒斯大。在1524年，后者连写了五篇有关主餐的论文，文中反对基督在其中真实/肉身的同在。在秋天，他被路德逐出萨克森，出走到Strasbourg。路德在12月致信于Strasbourg的基督徒们；又在1525年一月写论文：*Against the Heavenly Prophets concerning Images and the Sacrament*，痛批迦勒斯大，这点也使得路德与苏黎士在圣餐神学上，大不相同了。

慈运理在1525年在*Commentary on True and False Religion*一书内，公开发表他的圣餐观。他承认来自海牙律师Cornelius H. Hoen (Honijs)的看法，即「这是我的身体」中的「是」字，乃「象征」之意。Hoen受了Wessel Gansfort以及伊拉斯莫的奥秘又理性之观点。Hinne Rode先将Hoen的信件拿去找路德，后者反对。Rode再去找慈运理，后者深受影响。Martin Bucer也倾向象征说。Oecolampadius站在慈的这一边。但Johannes Brentz (Württemberg)站在路德那边。于是界线划分了。

1525年慈运理将Hoen的信件出版了，他又写信给一位路德派，抒发他的看法。2/23他将他的立场发表在*A Clear Instruction Concerning the Lord's Supper*。到了1526年，路德批判慈运理的看法。双方交火，一来一往，泾渭更加分明了。1528年三月，路德出版了他的*Great Confession Concerning the Lord's Supper*，表明了威腾堡的立场，排斥慈运理的激烈主义。路德承认「在这点上，没有交涉或斡旋的空间。」他认为慈运理是将有罪的理性高举在圣经之上，而他则借用俄坎思维判定，基督的身体能无所不在地现身在圣餐之间；这是路德的同质说，我们在圣餐时所领受的是神而人者的基督。

在慈运理眼中，路德的圣餐观劣于买尔！象征说大得瑞士人民的赞同，甚至德国西南部也在其内。[564-565]

### 马尔堡会议(1529/10/1)

1529/9/30 Marburg Colloquy: Philipp of Hesse努力要促成更正教方的大和解，好应付Diet of Speyer (1529/4/19)要执行Edict of Worms的压力。情况相当危殆，Hesse迅速联络慈运理派人士，以达成合一。5/7慈运理热烈回应，Hesse在7/1起邀请慈运理、路德、墨兰顿、Jacob Sturm (Strasbourg)、Oecolampadius (Basel)、Andreas Osiander (Nuremberg)及Johannes Brenz (Schwäbisch-Hall)。慈方邀请了Caspar Hedio (1492~1552, 1523年起担任Strasbourg Cathedral的讲员)与Martin Bucer同去。*The Marburg Articles*十五点及先前路德派之人士所撰写的*The Schwabach Articles*十七点，不为Strasbourg和Ulm人士所认信。双方在会中进展顺畅，同意了前14点；可是就第15点的基督肉身的实在同在之说，不可能

达成同意。路德避开使用那些描述之说法，可是慈运理则坚决持守圣餐的象征性质。墨兰顿反对向慈派有更大的让步。10/4/1529发表了*Marburg Confession*。在第15点上，双方都反对化质说，都赞同圣餐有饼酒两因素、乃恩惠的礼物、与属灵的福份有关，但在基督肉身的同在说方面，双方都同意意见相左。

最后合一的努力：1530年4/8奥斯堡会议，路德派提出奥斯堡信条，南德四城(Strasburg, Constance, Memmingen, Lindau)提出四城信条。慈派因为坚持象征说，将自己边缘化了，付上了极大的代价。[577-579]

### 瑞士的内战

慈运理的神治理想是这样的：教会与政府在神之下，各在其领域内，为基督教的目的效命，并寻求所有会众之好处。教会专注福音的传扬，而政府则专注教会外在的事务。

其实慈运理的理想反映了早期Gelasian政教关系原则。(Pope Gelasius, A.D. 492~496. 中世纪的教权膨胀和早期政教观念，是不同的。)然而在中世纪晚期苏黎士的情形则是市政当局不但管治教会在法律上的判决，而且在教牧人员人事任用上也要发声。自1351年，该城享有共和自由，连百行各业都有选举权。基督徒官员管治了整个城邦，教会会友与公民团体没有什么区别。因此，当慈运理要重整教会外在的次序时，他寻求城市当局的帮助，是不足为奇的。

在尔后多次的辩论中，我们可以看见市政当局的份量。公民权和教会会员两者牵连在一起。在十六世纪的欧洲，慈运理的政教思想，成为了一个主要的思维。

苏黎士的改革扩散出去了，官员也都涉身其中。森林区仍为天主教势力，而Bern, Basel, St. Gall, Schaffhausen, Glarus, Appenzell等城邦，都加入了改革大业，甚至连南德也卷入了。1526年五月在Baden (of Aargau)的辩论，市府不让他去参加，惟恐他会被宣布为一异端，有碍于本市之改革。那次辩论输给天主教方了。1528年一月在Bern的辩论，慈运理方赢了。这事可说是他一生事业的巅峰，因为跟随慈运理后来始终是日内瓦改革的支持力量。瑞士的cantons由于宗教而划清界线，导致双方寻求外力的军援。南方寻求天主教的Ferdinand，但后者不同意；这样才有了1529年第一次的Kappel和约。

可是慈运理要主动出击对方的心态误导他自己；他居然禁止盐运到对方各区，因此导致五区联军在1531年攻打苏黎士。Bern不愿帮助，苏黎士仓促应战，慈运理着绿色士兵服上战场，也在1531/10/11战死沙场。对方以处理异端的方式，焚烧他的尸体。随后1531年的第二次Kappel和约，抑止了瑞士进一步的改革运动。(奇妙的是1536年起，法语瑞士区的日内瓦却拾起了改教大业，创造另一辉煌。)

Basel的改教者Oecolampadius随之也过世，由Oswald Myconius继任。而苏黎士则由布灵尔(Heinrich Bullinger, 1504~1575)继任，他对改革大业的影响深远，1536年写出*First Helvetic Confession*，为更正教总结慈运理的教义。他与加尔文在1549年达成苏黎士协议，他本人的信仰告白则在1566年被接纳为*Second Helvetic Confession*。[563, 565-566]

### Spitz 3-1 瑞士的背景

在苏黎士一个著名的慈运理(1484~1531)的雕像之双手

，各执圣经及宝剑。他按圣经而活，但是46岁时死在战场上，是为保卫苏黎士而殉难。他开创了神治的政教关系，为北瑞士和南德城邦之领袖。

瑞士邦联为十三座独立城邦松散之联合，其联结为议会，有赖于各城邦执行其决议，并无中央政府。以森林区五城开始，陆续有新的城邦加入，到了1513年底才算完全。日内瓦在名义上是靠伯恩抵抗萨伏依公爵，迟至1815年才加入邦联。瑞士的独立也是到1648年的Westphalia和约才得到国际上的认可。

瑞士为贫穷小国，成为教廷佣兵之来源，换取收入及退休金。1510年教皇与之立约，要他们供应六千佣兵。1515年败于法国，1521年又败于义大利。死残惨重。

城市里贫富悬殊。专业人士多自组同业公会，到了十六世纪时，这些城邦纷纷从萧条中兴起，有自觉与自信。

中世纪晚期瑞士的敬虔气氛上扬，显在尊崇圣徒、收其遗物、圣龕朝拜、尊崇马利亚等圣徒...换取罪得赦免之迷信。和在德国一样有卖赎罪券(Samson在卖)，直到1522年的议会才透过教皇，将他撵走。

城市教会兴起，用传道人讲道吸引群众，挑战主教及僧侣。后者的世俗与劣迹，更促使城市当局改革的动力。红衣主教Matthew Schiner与Bern结盟，支助教皇以对抗Savoy，买佣兵为教皇作战。在城市当局和教会之间起争执的，尚有修道院教产、修道士豁免司法、主教等交税之问题。新兴的传道人中也培养出日后的改教家，如Wolfgang Capito (1515~1520 Basel的讲员)。Johannes Oecolampadius (1482~1531)于1515年来到巴色，担任Erasmus的希腊文新约

圣经出版计划之旧约顾问。1522年又来到此城，襄助慈运理从事改革。

人文主义对瑞士的影响深远，如苏黎士、伯恩、St. Gall，尤其以巴色最为甚。巴色的学术及印刷兴盛，吸引了著名学者、木刻及画家长驻。Erasmus于1513年来此，为印行希腊文新约，出版于1516年三月。1521~1529住此，1536年再来，在此过世。受他影响最深者厥为慈运理。

### Spitz 3-2 改革家慈运理

出生于1484年，靠近St. Gall农家，家有七兄弟、两姊妹，排行第三子。十岁去巴色读拉丁文，13岁去伯恩读书，14岁去维也纳读书。1502 (18岁)再回巴色，1504年取得A.B.，1506年M.A.。当时学的是*Via Antigua*：即学圣多马(阿奎拿)、亚里斯多德哲学、Duns Scotus等。Thomas Wittenbach虽教他读Peter Lombard的教义四书，但引导他研读圣经，反对赎罪券。赴Glarus教区服事，1506年九月被按立。(他还要为此清付100 gulden给Heinrich Göldlin，因为教职原是保留给他的。这是一种丑闻！)他在此戮力牧会，学习拉丁古典文学，自修希腊文，读希腊古典文学，教父作品，同时也留意新学如Pico della Mirandola (1463~1494, *Oration on the Dignity of Man* = 被称为「文艺复兴的宣言」)，Jacques Lefèvre d'Étaples (c.1455~ 1536)；不过这时期他的最深的热爱，乃是他对瑞士同胞和土地的爱。他随军出征，亲眼看见本国佣兵伤残回来，促使他写*Fable of Ox*，怀疑主教Schiner的反法政策。1516年十一月换到Einsiedeln服事。

在Einsiedeln，他有了婚外情。1515年四月，他认识了Erasmus，开始受到他的影响。在1518年底，他被任命为苏黎

士的Great Minister。1519年(35岁)一月起，他不管教会原订的次序，从太一章起，开始传讲新约信息。他用讲台当作改革平台。他被瘟疫打倒了，几乎要死。在病中他深深感受全然依赖神，并感谢祂，知道他是选民，天命保守他，这是他的预定论之基础的经验。痊愈后，他改变为一新的慈运理。1520年，他放弃教皇的俸禄，并开始批判主教Schiner的佣兵政策。

他的改革具有清教徒的纹理，是路德没有的，例如：慈运理只许可圣经授权之事，而路德许可许多圣经没有禁止之事。路德在1517年禁止赎罪券之兜售，而慈运理则迟至1519年才做。后者师法前者的吗？然而后者尤其从1523年起声称他的自主独立性。他学希腊文新约、希伯来文旧约、奥古斯丁等，培育了对圣经权威之信念(1516年底)，并经历基督。而1519年的疾病深化了他对神的绝对主权之信念，其模式都充分地Erasmian基督的哲学。保罗及奥古斯丁的神学使徒慈运理类似路德，而发生在德国的事也无法避免地影响到瑞士。

慈运理挑战教会的权威，是在1522年的(四旬)大斋期之首日(Ash Wednesday)，朋友们吃香肠，公然挑战禁食肉的限令，(虽他未吃是为顾及会友。)他讲徒10.10-16，申援朋友们。第二挑战厥为传道人结婚一事。他以为独身规定是不合新约的，违反了基督徒自由的原则。他在1522年暗中娶了有三个小孩的寡妇Anna Reinhart，1524年公开庆贺之。1522年曾发表*Apologeticus Archeteles*一文，为结婚一事辩护，并获得市政当局的批准。

第一回辩论：1523/1/29，将改革宗神学呈现给苏黎士

市政局，其对手是Constance主教。他提出六十七条作为改革纲领，前十六条论福音的基要，余则攻击：教皇的权力、献弥撒是牺牲而非纪念主、向马利亚和诸圣徒的祷告、强迫的禁食、朝圣之为善工...、修道士的独身誓愿、滥用权力的锁钥...、卖赎罪券、忏悔礼、炼狱之存在、神父制度的角色、国家在宗教里的地位...等滥权。这些都是中世纪的发明，教会应回到新约原初的纯洁。他驳倒反对者。市政局信服了，并宣布从今起所有的教训惟独以圣经为根据。这份文件不同于路德的九十五条，它可以说是更正教的第一份信仰告白，不但充满教义，更触及伦理；于是改革发生了！

第二回辩论：1523/10/26，题目是弥撒及图像，有八、九百人参加，慈运理赢了。但市政局小心处理，保持弥撒、容忍图像。慈运理为文攻击在图像前的祷告。

第三回辩论：1523/12/28，与苏黎士的教士和传道人辩论，题目相同。

第四回辩论：1524/1/19，击溃反对者，并说服市政局采取破除图像的看法。在6/15下令除去教堂里的图像、遗物。慈运理并要求消除诗班、风琴圣乐、只唱诗篇...凡是圣经没有的，一概禁止。1525/4/12，市政局废除弥撒！圣餐有饼与酒。三月时出版*Commentary on the True and False Religion*，倾向于圣餐的象征说。至此，他的改革可算是在苏黎士胜利了。此后六年(到1531年去世)，他的改革在于辩护、传扬到其他的cantons、在圣餐争议中的辩论、对付重洗派，以及保卫苏黎士免受天主教之攻击。

### Spitz 3-3 圣餐神学的争议

慈运理的圣礼观很受Erasmus之影响，即强调其纪念主

之象征的性质，是信徒与主之间属灵的交通，否认基督的身和血在饼和酒内肉身的同在，虽与路德一样皆反对天主教的化质说(Fourth Lateran Council, 1215)。他在1523年第一回辩论的六十七条里的第18条即明言：弥撒不是牺牲，只是主的牺牲的纪念而已矣。当然弥撒就更不是重复不断的牺牲了。

他也反对路德的圣餐的同质说，这是苏黎士与威腾堡之间的碰撞所在。路德与慈运理在圣餐神学之歧异，其实起自其自身的Andreas Karlstadt。在1524年，Karlstadt连写了五篇有关主餐的论文，文中反对基督在其中真实/肉身的同在。在秋天，他被路德逐出Saxony，出走到Strasbourg。路德在12月致信于Strasbourg的基督徒们；又在1525年一月写论文：*Against the Heavenly Prophets concerning Images and the Sacrament*，痛批Karlstadt。这使得路德与苏黎士在圣餐神学上的不同了。

慈运理在1525年在*Commentary on True and False Religion*一书内，公开发表他的圣餐观。他承认来自海牙律师Cornelius H. Hoen (Honijs)的看法，即「这是我的身体」中的「是」字，乃「象征」之意。Hoen受了Wessel Gansfort以及伊拉斯莫的奥秘又理性之观点。Hinne Rode先将Hoen的信件拿去找路德，后者反对。Rode再去找慈运理，后者深受影响。Martin Bucer也倾向象征说。Oecolampadius站在慈的这一边。但Johannes Brentz (Württemberg)站在路德那边。于是界线划分了。

1525年慈运理将Hoen的信件出版了，他又写信给一位路德派，抒发他的看法。2/23他将他的立场发表在*A Clear Instruction Concerning the Lord's Supper*。到了1526年，路德

批判慈运理的看法。双方交火，一来一往，泾渭更加分明了。1528年三月，路德出版了他的*Great Confession Concerning the Lord's Supper*，表明了威腾堡的立场，排斥慈运理的激情主义。路德承认「在这点上没有交涉或斡旋的空间。」

1529/9/30 Marburg Colloquy: Philipp of Hesse努力要促成更正教方的大和解，好应付Diet of Speyer (1529/4/19)要执行Edict of Worms的压力。情况相当危殆，Hesse迅速联络慈运理派人士，以达成合一。5/7慈运理热烈回应，Hesse在7/1起邀请慈运理、路德、密兰顿、Jacob Sturm (Strasbourg)、Oecolampadius (Basel)、Andreas Osiander (Nuremberg)及Johannes Brenz (Schwäbisch-Hall)。慈方邀请了Casper Hedio, Martin Bucer同去。The Marburg Articles十五点及先前路德派之人士所撰写的Schwabach articles十七点，为Strasbourg和Ulm人士不认信者。双方在会中进展顺畅，同意了前14点。可是就第15点的基督肉身的实在同在之说，不可能达成同意的。路德避开使用那些描述之说法，可是慈运理则坚决持守圣餐的象征性质。密兰顿反对向慈派有更大的让步。10/4/1529发表了Marburg Confession。在第15点上，双方都反对化质说，都赞同圣餐有饼酒两因素、乃恩惠的礼物、与属灵的福份有关，但在基督肉身的同在说方面，双方都不同意。

最后合一的努力：1530年4/8奥斯堡会议，路德派提出奥斯堡信条，南德四城(Strasbourg, Constance, Memmingen, Lindau)提出四城信条。慈派因为坚持象征说，将自己边缘化了，付上很大的代价。

### Spitz 3-4 瑞士的内战

慈运理的神治理理想是这样的：教会与政府在神之下，各在其领域内，为基督教的目的效命，并寻求所有会众之好处。教会专注福音的传扬，而政府则专注教会外在的事务。

其实慈运理的理想反映了早期Gelasian政教关系原则。(Pope Gelasius, A.D. 492~496. 中世纪的教权膨胀和早期政教观念，是不同的。)然而在中世纪晚期苏黎士的情形则是市政当局不但管治教会在法律上的判决，而且在教牧人员人事任用上也要发声。自1351年，该城享有共和自由，连百行各业都有选举权。基督徒官员管治了整个城邦，教会会友与公民团体没有什么区别。因此，当慈运理要重整教会外在的次序时，他寻求城市当局的帮助，是不足为奇的。

在尔后多次的辩论中，我们可以看见市政当局的份量。公民权和教会会员两者牵连在一起。在十六世纪的欧洲，慈运理的政教思想，成为了一个主要的思维。

苏黎士的改革扩散出去了，官员也都涉身其中。森林区仍为天主教势力，而Bern, Basel, St. Gall, Schaffhausen, Glarus, Appenzell等城邦，都加入了改革大业，甚至连南德也卷入了。1526年五月在Baden (of Aargau)的辩论，市府不让他去参加，惟恐他会被宣布为一异端，有碍于本市之改革。那次辩论输给天主教方了。1528年一月在Bern的辩论，慈运理方赢了。这事可说是他一生事业的巅峰，因为跟随慈运理后来始终是日内瓦改革的支持力量。瑞士的cantons由于宗教而划清界线，导致双方寻求外力的军援。南方寻求天主教的Ferdinand，但后者不同意；这样才有了1529年第一次的Kappel和约。

可是慈运理要主动出击对方的心态误导他自己；他居然禁止盐运到对方各区，因此导致五区联军在1531年攻打苏黎士。Bern不愿帮助，苏黎士仓促应战，慈运理着绿士兵服上战场，也在10/11/1531战死沙场。对方以处理异端的方式，焚烧他的尸体。随后1531年的第二次Kappel和约，抑止了瑞士进一步的改革运动。(奇妙的是1536年起，法语瑞士区的日内瓦却拾起了改教大业，创造另一辉煌。)

Basel的改教者Oecolampadius随之也过世，由Oswald Myconius继任。而苏黎士则由布灵尔(Heinrich Bullinger, 1504~1575)继任，他对改革大业的影响深远，1536年写出*First Helvetic Confession*，为更正教总慈运理的教义。他与加尔文在1549年达成苏黎士协议，他本人的信仰告白则在1566年被接纳为*Second Helvetic Confession*。

Basil Hall on Ulrich Zwingli

Hubert Cunliffe-Jones, ed. *A History of Christian Doctrine* (T. & T. Clark, 1978) 353-370. Basil Hall on Ulrich Zwingli.

路德的教义在北德传播得较好，然而并未容易地进入南德和莱茵河上游一带。???.南德的城邦较富裕，情形也较复杂，人文主义及政治自觉也十分地强烈；他们反对诸侯，崇尚城邦民主，与北德不同。因此路德教义不易越过Basel和Strasburg。

Bainton 4 Ref. Church in German Switzerland

### Walker 6-4 过激派的宗改[567-577]

「凡越过基督的教训、不常守着的，就没有神；  
常守这教训的，就有父又有子。」(约贰9)

Dowley, *Atlas*. 60.

#### 重洗派兴起(1525/1/21)

在路德政营里有迦勒斯大为例，走上过激之路；而在慈运理这边也有格列伯(Conrad Grebel, 1498~1526)和满兹(Felix Manz, 1498~1527)，他们总觉得慈运理拖泥带水的，改革不够澈底。这种情形表现在1523年十月第二回的辩论上，慈方要求立即取消图像、停止弥撒，但市政当局尚未预备好而按兵不动。当时参加辩论的有胡伯迈尔(Balthasar Hubmaier, 1480~1528)，原为买尔的门人朋友，在北瑞士服事。读了路德的作品后，即开始就地宗改。但是他就觉得婴儿洗有问题，缺少圣经根据，亦曾与慈运理讨论过。胡与上述两人因反婴儿洗而结为同志，于1525/1/17公开与慈运理辩论。

但是苏黎士当局下令施行婴儿洗，并吩咐他们停止再辩驳，又将一些人驱逐出境。他们认为时候到了，1525/1/21的晚上，在满兹家中聚会后，格列伯为布老若克(George Blaurock, 1491~1529)施浸水礼，然后布给众人施洗。重洗派于焉诞生了。陆续有成年人受浸。

#### 血泪殉道史

1526年三月间苏黎士当局下令，将重洗派者淹死。格列伯死于瘟疫，可惜没有殉难，但是满兹真于1527/6/5以身殉道。慈运理反对重洗派，但也拿他们没有办法，折服不了他们。

其实重洗更大的不同是在门训的实行，不赞成国家教会，而采取「会众制」，绝对的政(府)教(会)分离，不见容于天主教与抗议宗双方。

胡伯迈尔的工作[570]：...

逼迫反而助长重洗派的士气和气焰，散播到全德、瑞士及荷兰各地，以下等社会人士居多。自农民革命惨败以后，重洗派在他们中间就取代了宗改的地位。帝国在国会后皆以异端处置之，宗改方则以扰乱社会秩序者处置之，可离境，否则重者死刑。只有黑森、禹尔腾堡、施塔拉斯堡不用极刑。重洗派的中心有三：瑞士、南德、莫拉维亚。[570-571]

#### 忧患中成长

在瑞士的传播：...[571]

在德境奥斯堡的传播：...[572]

在德境施塔拉斯堡的传播：...[573-574]

在莫拉维亚的传播：...[575-576]

在其他地区的传播：[576]

黑森的处理十分可取，他安排布塞珥与他们在马尔堡辩论(1538/10/30~11/2)，他们辩不成，只好放弃原先坚持的信念，这是罕见的。路德对重洗派的看法，是将他们与迦勒斯

大、闵次尔是同流的激进派，甚至是靠功德得救的，信仰败坏了，而墨兰顿则以为他们是扰乱社会秩序的人...

### 改教家批判

改教家晚期的作品都提及重洗派的错谬。[577]

### Spitz 3-5 重洗派主义

在宗改时，除了权威的改教家之外，尚有激烈(左)派：重洗派及其他的属灵派、奥秘派、反三一神论者等等。他们构成的人口百分比很低，可是近年的研究兴趣大增。

重洗派运动并不具有固定的型态、松散的，缺少发言者，提供信仰告白无助于事，最近乎者厥为 *Schleitheim Confession of Faith*，乃 Michael Sattler (1527年殉道)所写的。他们的共同点如下：(1)神学方面：轻忽圣经，而强调圣灵内在的奥秘见证或说内心之光，给予圣灵新颖崇高的地位；(2)人论方面：以为罪乃是过犯，而轻忽罪根性。因而予人有重要幅度的自由意志，职是之故，人可以真正效法基督，活出登山宝训。(3)教会论方面：否定婴儿洗，到了成年才受洗。主餐乃象征之纪念而已。注重严格的教会纪律，(类似日后的会众制的思维)。教会因此和基督的国度几乎是一致的。他们持守千禧年思想，这其实是古教会曾有过的思想。

主流教会对他们的批判：其有些教义与社会次序对他们来说，是颠覆性的。譬如：

内心之光、直接得启示，绕过或减损了圣经的无上地位。

其律法主义也颠覆了称义的意义，置成圣于称义之上。

聚集的教会观等于漠视或否认了现存教会。

反政府、无政府倾向...

有的实施共产、多妻...甚至共妻...偏激者甚有性混乱...

Melchiorites:

结果导致天主教和更正教都祭以死刑。

重洗派的第一阶段：

瑞士宗改成为重洗派的温床。最早的重洗派是 Konrad Grebel, Felix Mantz, Balthasar Hübmaier。Grebel 出生贵族，在巴色、维也纳和巴黎游学，原是慈运理圈中的人。Mantz 是苏黎士的神父，受人文主义教育，读希伯来文，赞同慈运理的神学和改革。可是他们觉得慈的改革不够快速澈底。他们受到 Zwickau 先知们的影响，曾在 1524 年九月去信 Thomas Münzer 说，慈等人的改革并未顺服圣经，因为真信徒之小群才算教会，不是受了婴儿洗者的整个社区。

1525/1/17 双方辩论，市政局以为慈运理有关婴儿洗和教会观，都是根据圣经的，因此禁止 Grebel 与 Mantz 公开传讲。但是在 1/21 晚，Grebel 为 Georg Blaurock 施洗，而再由后者为所有来的人施洗。次日他们擘饼。重洗派运动于焉开始。由于逼迫，反而促使该运动扩散开来。扩前到 Tyrol, Moravia, Lower Rhine, Friesland。Blaurock 在 Tyrol 殉道 (1529)。Jacob Hutter 接棒。Hübmaier 和 Slatter 到多瑙河上游传教，发表 Schleitheim 信条。1527 年 Slatter 殉道。Hübmaier 带信了 Hans Denck，后者在 Nuremberg 被逐，当时的 Bucer 称他为重洗派之教皇。Denck 排斥教会所谓仪文(如圣餐)，甚至连圣经都被他排斥了，而去接受直接启示和内心之光。1527 年他在巴色死于瘟疫。



Hübmaier去Moravia南部带信贵族，使得当地成为数千重洗派涌去之地。他于1528年火殉于维也纳。Jacob Hutter用屯垦方式，将他们组织成族长统治的社区。到他在1536年被处死时，Moravian Brethren或称Hutterites已在当地竖立了，并传到匈牙利。

重洗派的第二阶段：

此运动扩散到莱茵河下游及多瑙河一带，受到Melchior Hoffmann的偏激行为影响，反而其名誉受到伤害。MH宣讲新耶路撒冷就要降临地上，叫慈运理很头痛，也曾拜访路德，在各地游行传讲末日时144,000个童男的得胜。于1529年在Strasbourg加入重洗派运动。但被该城逐出，就到荷兰传讲基督即将再临，而他就是再来的以利亚。如重洗派所要的，MH再去Strasbourg，被捕下狱十年1543年而死。

MH的跟随者发扬他的精神。Jan Matthys继续挑起Münzer所讲的信息：圣徒要扫除不义之人，为主的再来铺路！然而市政当局成功地掌控了局面，于是他们转移到Münster，莱茵河Westphalia北一带。到了1533年时，由于Bernt Rothmann的传讲，此城宗改成功了。市长Bernt Knipperdrolling曾遇过MH，倾向于过激派。1534年起，许多Melchiorites涌入，两位领袖就把该城打造为新耶路撒冷！

二月时，荷兰重洗派的先知Jan Bockelson来了，不久，Jan Mays也来了。他们掌控了该城，(1)立法要所有的人都要重洗，否则驱逐出城；(2)实行共产制，没收私产；(3)除了圣经皆焚之。主教Franz von Waldeck派兵围城。

Jan Mattys自立为独裁者，宣称可直接从神得着命令，神许他刀枪不入。他却在出城突击中死亡。疯人Jan Bockelson

则加冠为王，处死反对者，实行多妻制，进行恐怖统治。自1535年初围城起，开始饥荒，六月城破。疯人处死，原市长被鞭尸，两人被悬示众。城内则遭到屠杀。Münster惨案成为重洗派运动之恶名昭彰，之后又有数千人殉道。

重洗派的第三阶段：

1536年一位从Frisia来的神父Menno Simons (1496~1561)归化为重洗派，起来将这个运动带回到原先平和的光景。他的教训与(日后的)荷兰改革宗相去并不甚远，除了：(1)严格地门训，远离世俗；(2)排斥婴儿洗；(3)反对发誓。扩散到下莱茵、巴尔弟克。于1572年在荷兰、以及后来在瑞士与北德，都得到容忍。Mennonites只有一部份。其他领袖有David Joris，是MH的跟随者，隐居巴色，死于1556年。两年后才被发现他的真实身份，掘尸示众，焚其作品。

Pilgrim Marpeck是南德的领袖，1527年到Strasbourg。反对社会不公义及高利贷。在Münster惨案后，他成为负责任、福音派、爱好和平之重洗派的代言人。Bucer回应他们的教义，最后要求PM闭言，后者就在1532年离开该城。后在南德游走...。1544年到了Augsburg，工作到1556年过世。

此运动基本上吸引了穷人、弱势与伤痕人士等。在苦难中忍耐、和平、敬虔，但是排外，对外人不容忍，对世俗政治排斥。Hans Hergot (1526年在Leipzig被斩首)是一个Joachimite，预言第三世代来临了，所有的贵族要被摧毁，修道院的财产要废弃，普通人的时代到了。Münster惨案亦为一例，对外界的骄傲与蔑视。在当时，该运动人口约为1%而已，不构成第三势力，对政治与经济不构成影响。但他们的门训做法、尊重圣餐、成年洗礼对后日的清教徒运动不无影

响。千禧年主义、政教分离也影响后世。可是只用爱，而不要政府、法律、武力来治理，是不实际的。

Bainton 5 The Church Withdrawn: Anabaptism

Spitz 3-6 Spiritualists & Evangelical Humanists

Bainton 7 Free Spirits

### Walker 6-5 抗议宗建教会(1529~1555. [577-596])

「若有人毁坏神的殿，神必要毁坏那人；  
因为神的殿是圣的，这殿就是你们。」(林前3.17)

延续Walker 6-2末了的话题。

马尔堡会议(1529/10/1~4)

面对1529年初斯拜耳国会后，天主教及皇帝方的强势，宗改前面几年的假期结束了。黑森的腓力有心要团结宗改双方的力量，终于在1529/10/1~4召开了马尔堡会议(Marburg Colloquy)。双方 - 路德~墨兰顿与慈运理~厄科兰巴丢 - 在十四个半的议题上，都有了共识，但是到了第十五条下半，涉及圣餐临在之模式。路德对于「这是我的身体」一语，坚持采字面解释的同质说，而慈运理则以为是象征说。

到了最后签署条文时，附带申明：「我们各人都要遵照

良心所准许的，彼此以基督徒的爱心相待。」在六月，路德方提出施瓦巴条文(*Schwabach Articles*)，作为基督徒联盟的基础。在慈运理方仅有女仁堡接受，于是双方的联盟算是失败了。

奥斯堡信条(1530/6/25)

Dowley, *Atlas*. 67, 1530年的抗议宗。

查理五世于1530年一月，准备召开国会于奥斯堡，以调各宗教派别之间的纷争。于是路德、墨兰顿、布根哈根、约翰四人写出他们对于天主教之批判，由墨兰顿执笔，先后两篇(消极与积极)。于6/25读给皇帝听，并由诸侯签署(清单见580页)。路德住在萨克森的边缘科堡，随时保持消息，知道谈判的情形。

此信条表明他们并未要离开大公教会，最能表明抗议宗立场的，则为因信称义之教义。对于慈运理和重洗派都严加拒绝，但也批判了天主教的一些弊端。

德国南部四城也写了一份四城信条，大多出于布塞珥之手，内容介乎路慈两派之间。

教皇代表认为信条应交天主教方的神学家审查，皇帝也批准了，墨兰顿打算退让，可是路德坚持不退让，使双方和解泡汤了。于是国会决议：限定路德派于1531/4/15以前，归回天主教；并要对付慈运理与重洗派。路德方由墨氏撰写辩护文(1531)。[579-582]

施马加登同盟(1531/2/27)

在此危急存亡之秋，路德派的诸侯结合成了施马加登同

盟，以奥斯堡信条为他们的认信，布塞珥也劝服了施塔拉斯堡接受了此信条，许多南德城市也都加入。[582] 大限之日1531/4/15终于到了，查理五世掂量自己的实力，毕竟不敢造次。同年十月慈运理的阵亡，促使南德倒向施马加登同盟。

1532年春，土耳其人又入侵了，皇帝只好与施马加登同盟缔约于纽伦堡，联合对外，一切事理到了将来召开国会再说。下一回皇帝回到德国时，是1541年了。换言之，宗改又获取了十年的空档可以成长！[583-584]

闵斯特惨案(1534~1535 [584-585])

重洗派在德国南部之发展，在闵斯特发生的惨案，使他们的运动此后销声敛迹。这段历史在Spitz (3-5)的书籍内，称之为「重洗派的第二阶段」。

重洗派运动扩散到莱茵河下游及多瑙河一带，受到Melchior Hoffmann的偏激行为影响，反而其名誉受到伤害。MH宣讲新耶路撒冷就要降临地上，叫慈运理很头痛，也曾拜访路德，在各地游行传讲末日时144,000个童男的得胜。于1529年在Strasbourg加入重洗派运动。但被该城逐出，就到荷兰传讲基督即将再临，而他就是再来的以利亚。如重洗派所要的，MH再去Strasbourg，被捕下狱十年1543年而死。

MH的跟随者发扬光大他的精神。Jan Matthys继续挑起Münzer所讲的信息：圣徒要扫除不义之人，为主的再来铺路！然而市政当局成功地掌控了局面，于是他们转移到闵斯特，莱茵河Westphalia北一带。到了1533年时，由于Bernt Rothmann的传讲，此城宗改成功了。市长Bernt Knipperdrolling曾遇过MH，倾向于过激派。1534年起，许多Melchiorites涌入，两位领袖就把该城打造为新耶路撒冷！

二月时，荷兰重洗派的先知Jan Bockelson来了，不久，Jan Mays也来了。他们说神拣选了闵斯特为新耶路撒冷，便掌控了该城，(1)立法要所有的人都要重洗，否则驱逐出城；(2)实行共产制，没收私产；(3)除了圣经皆焚之。主教Franz von Waldeck派兵围城。

Jan Mattys自立为独裁者，宣称可直接从神得着命令，神许他刀枪不入。他却在出城突击中死亡。疯人Jan Bockelson则加冠为王，处死反对者，实行多妻制，进行恐怖统治。自1535年初围城起，开始饥荒，六月城破。疯人处死，原市长被鞭尸，两人被悬示众。城内则遭到屠杀。闵斯特惨案成为重洗派运动之恶名昭彰，之后又有数千人殉道。[584-585]

这运动使路德宗在德国再无重洗派的竞争，但也使他们成为一个少下层民众的宗派。重洗派此后进入Spitz所说的「重洗派的第三阶段」，即门诺·西门斯(Menno Simons, 1542~1559)带领下的浴火重生，成为今日我们所见重洗派爱好和平之风貌。[585, 详见Spitz 3-5]

查理老谋深算[585-587]

查理五世总想召开一次总议会，底解决教会分裂的现状，当时的教皇对这种总议会是不会赞成的。保罗三世接任了(1534~1549)，他比革利免七世警觉得多，一上任即任命了一些新的红衣主教，以改革天主教会。1537年他们建议教皇召开总议会于孟都亚(Mentua)。皇帝又与法国作战，但他命令施马加登同盟诸国都要参加。其实路德早在1518年就要召开这样的会议，如今反而使得同盟方进退两难。

对查理五世而言，这类的议会也曾召开过，但无法叫宗改方折服。要他们折服，皇帝以为非给他们一些颜色看看不

可，如何打败同盟之国呢？(1)分裂其同盟之政治实力，(2)免除法国攻击的危险，(3)没有土耳其人入侵的危机。[587]

黑森腓力重婚(1540/3/4 [587-589])

腓力并不爱妻子，为自己心中犯奸淫而只领一次圣餐。后认识塞尔。其母条件是腓力要取得选侯之同意。腓力询问布塞珥，后者担心他会因此去寻求皇帝和天主教的同意。布告知路德与墨兰顿，也告知选侯。...折衷作法：结婚较佳，但守密，不要公开。腓力在1540/3/4结婚了...不久却人人尽知。路德要腓力用一个响亮的谎言了结，但腓力不同意。

皇帝心喜，总算等到机会了，和腓力谈判...致使施马加登同盟酿成严重的分裂，皇帝大得扩张领土。[589]

抗议宗的黯淡(1545/12...[589-593])

保罗三世召开天特会议了(1545/12)...此时，法国与皇帝议和，土耳其又与波斯酣战，也与皇帝议和(1545/10)。看来皇帝可以腾出手来对付抗议宗了。

路德病逝于1546/2/18。

皇帝与萨克森公国的莫利慈(Mortitz, 1541~1553)秘约，要他合作打败选侯，就可以获取选侯的权号等。皇帝便以选侯与腓力向帝国不忠为理由，下令剥夺他们的权力，于是战争爆发了。选侯败于慕尔堡一役(1547/4/24)，腓勒德力被擒，腓力投降。选侯头衔便归给莫利慈，一半领土也归他。抗议宗的同盟至此已经溃败了。[590-591]

正当皇帝得意之际，教皇与他的关系却更加恶化。教皇为减少皇帝的影响力，将天特会议移到布罗格那去！皇帝又

不卖帐，就自行改革，(天特也是一种改革，)教皇当然也不接受。

皇帝拟出奥斯堡暂行法(*Augsburg Interim*)，准许领杯、准教士结婚、稍限制教宗权力，根本上是天主教的信仰。经国会于1548/6/30采用，实施在抗议宗。(但在莫利慈的领土修改为莱普西暂行法。)它是因信称义加上天主教的习惯及行政等。墨兰顿称其后者属无关紧要之事(*adiaphora*)。然而马得堡派(Flacius, 1520~1575; 安斯多弗, 1483~1565)对于墨氏深恶痛绝。皇权在高涨之中...[593]

签奥斯堡和约(1555/9/25 [594])

Dowley, *Atlas*. 68, 奥斯堡和约...

皇帝下令要征服马得堡，促使莫利慈又反叛他，联合抗议宗诸侯，又以割让三城给法国，诱使法国参战。莫利慈则挥军南下，几乎擒获皇帝！查理多年创造的局势，倏忽间崩溃了。1552/8/2双方签定帕骚(Passau)条约。[593]

按此条约，宗教问题交付三年后的国会商定处理。1555年在奥斯堡召开国会，路德宗要求与天主教一样享受平等权力，发还被没收的教产，并保证以后不再没收。...最后在1555/9/25签定奥斯堡和约，然而其他的福音派不可享有平权。此约最著名的结果是：谁的领土谁的宗教(*cujus regio, ejus religio*)，时间以帕骚条约为准。这比从前的逼迫，进步许多了。路德宗建立起来了，德国宗教分裂已定。查理五世于1555年辞去了荷兰的统治权，1556年退休...1558年去世。墨兰顿活到1560年。路德早在1546年去世。[594-595]

## 对犹太人政策

Dowley, *Atlas*. 62, 犹太人受逼迫。

Walker的书里没有提及这个问题，但在Kittleson的书里提及，这是路德一生的一大败笔，间接造成二战期间纳粹得以大屠杀犹太人六百万，成为人类史上的大悲剧！

### Walker 6-6 扩及北欧诸国[596-601]

「这福音传到你们那里，也传到普天之下，并且结果增长。」(1.6)

Dowley, *Atlas*. 82, 北欧的宗改。

自1397年以来，丹麦、挪威、瑞典等国都在丹麦君权之下。

宗改时，Christian II (1513~1523)试图推行路德派的运动...没有成功，被迫退位，由其叔父接位为Frederick I (1523~1533)。

路德派的韜生(Hans Tausen, 1494~1561)自1524年起在各地讲道，民众欢迎，国君在1526年立他为宫廷牧师。1527年立法将选立主教之权，划归国君掌握，容许路德派宗教自由，神父可以结婚。在奥斯堡信条成立之年(1530)，韜生等人也提出哥本哈根43条。1529年丹麦文新约出版。

Frederick I于1533年过世，信服路德的长子Christian III (1536~1559)终在1536年击败其弟及主教们。他将丹麦路德化，路德亦派了布根哈根，封立七位路德派的督察员...[598]

挪威...冰岛...瑞典的宗改[598-601]...

### Walker 6-7 加尔文前瑞士[602-607]

「王的心在耶和华手中，好像陇沟的水随意流转。」

(箴21.1)

瑞士南部以柏恩最强大，常与萨伏衣争夺日内瓦湖附近的法语区。1528/2/7柏恩宗改了，其后奖励法惹勒(Guillaume Farel, 1489~1565)宣讲福音，在各区推行宗改。

法惹勒贡献(1526~)

法惹勒在巴黎求学时，即受勒非甫尔(Jacques LeFèvre, 1455~1536)的影响...不久后被迫离开法国。1524去巴色宗改，被驱逐出境。曾去施塔拉斯堡与布塞珥结交。1526年十一月到法语瑞士区Aigle工作，受到柏恩之保护。在柏恩宗改后，他的工作进行较迅。1528年Aigle等三区宗改成功，毁灭图像、停止弥撒。洛桑未成功。...1532年九月他促使瓦勒度派接受宗改。同年十月在日内瓦改未成功。[602-603]

日内瓦宗改(1536/5/21)

日内瓦素来受到萨伏衣的控制，要独立自主不易。此时该城的控制力量有三：主教、行政官、公民。前两者都被萨伏衣支配，公民/议会努力要挣脱萨伏衣的控制。1519年，日内瓦与夫赖堡结盟，但胜不过萨伏衣。1526年，再加上与柏恩结盟，到了1527年，主教与行政官都被推翻了。查理三世公爵兴兵，可是1530年十月，结盟二城军援，查理公爵只好

被迫尊重日内瓦的独立自由。[603-604]

柏恩宗改后，希望日内瓦跟进。由于夫赖堡属天主教方，日内瓦不能太表态倾向路德。法惹勒1532年十月首次来此城，没有立足之地...1535年五月六月有成功的辩论，他在七月八月分别占领教堂，毁坏图像，停止弥撒，并将修士与修女驱逐出城。大会在1536/5/21投票决定，教会要「按着这个圣洁福音的律法与神的道生活」，宗改大功告成。

其间萨伏衣曾竭力压迫日内瓦，但柏恩施以援手。但又怕落入柏恩的控制，因此他们在1536/8/7促使柏恩承认了日内瓦的主权。不过我们要注意，他们接受宗改，不是宗教的原因，而是政治的原因。所以法惹勒深感日内瓦的教会等机制亟需重新改组，七月间正好他的友人路过日内瓦，他就请他务必留下完成宗改大业。此君乃是加尔文。[604-606]

### Walker 6-8 加尔文的宗改[607-624]

「主的道大大兴旺，而且得胜，就是这样。」(启19.20)

Dowley, *Atlas*. 74, 加尔文。

加尔文早年(1509~1532)

加尔文(1509/7/10~1564/5/27)出生于法国巴黎东北的诺阳，其父担任过当地主教区的秘书...他因此在未满12岁时，就享有教会薪俸，学费不愁。1523~1528年(14-19岁)入巴黎大学，在此学得精湛拉丁文，和哲学和辩证学等，并认识人文主义者柯布(Guillaume Cop, 1441~1532)医生。

其父于1527年与主教座堂董事不睦，于是要其子改读法律。加尔文就去奥尔良(Orléans)大学，又于次年(1529)转入部日(Bourges)大学，在此学希腊文，醉心人文主义。1531年其父过世，他就转去巴黎的法兰西学院专攻希腊文和希伯来文。1532年四月(23岁)出版了生平第一本书，辛尼加论仁篇注解(*Commentary on Seneca's Treatise on Clemency*)。此书一鸣惊人，显示其博学，但对宗教却无兴趣。

路德作品在法国流行，宗改业已风起云涌，但是人文主义也十分兴盛。勒非甫尔(Jacques Lefèvre d'Étaples, c. 1455~1536)是大师级人物，门人甚多，惟有为宗改殉道的伯尔金(Louis de Berquin, 1490~1529)和法惹勒(William Farel, 1489~1565)脱离天主教，走上宗改之路。不过不少人文主义者对宗改表示同情，如柯布一家和法王之妹昂姑勒美(Marguerite d'Angoulême, 1492~1549)就是。

加氏的重生(1534. 25)

加尔文的突然的归正，应在1534/5/4前后不久。W. Walker以为是在1532/4 (写成上书)到1534/5/4 (辞去俸禄)之间，「其经验中心乃是借着圣经听见了神的声音，因而得知神的旨意必须顺从。」自此神居首位，与天主教脱离。[610]

就加氏本人所使用的词汇而言，悔改、归正和重生许多时候是可以互换的。他在注释约翰福音1.13时所意味的「重生」，可说就是今日我们所用的重生一词。加尔文自己奇妙之重生经历，与许多圣经人物与神相遇的不寻常之经历，有些相似。<sup>4</sup> 他几乎不在著作中提及私事的；因此，他在诗篇

---

<sup>4</sup> 关于加氏经历重生的年份，学者研究颇多。T. H. L. Parker认为是早在

注释序言所提及的重生经验、属灵自传，就弥足珍贵了：

从我很早的童年起，我的父亲就有意要我读神学。但...前景突然使他的心意改变了。该事发生了，我就被叫开不再研读哲学，而转去学习法律。出于顺服我父亲的希望，虽然我尽我全力去读，但是最后神却借着秘密天命的缰绳，改变了我的道路，往另一个方向去。首先发生的事乃是借着一个不可预期的归正，祂将一个心思多年顽强的我，驯服为可教之子...。所以我所领受的真敬虔之滋味，使我像火一样焚烧起来，有这样的一个愿望要追求主，以至于我其余的研读追求与此比起来，要冷淡多了，虽然我还没有全然放弃。一年尚未过去之前，任何想要学习纯净教义的人，会陆续不断地来找我学习，而我不过是一个初学者、很幼嫩的新生而已。<sup>5</sup>

心思与灵火结合起来说明了一个敬拜神的人，是全人卷入的。这和日后巴斯卡在他的沉思录中所表达的奥秘经历是类

---

1529年晚期和1530年初之间。见Parker, *John Calvin*. (Lion, 1975.) 192-96. W. de Greef以为可能是在1533年。见W. de Greef, *The Writings of John Calvin: An Introductory Guide*. 1989. (ET: Baker/Apollos, 1993.) 23-24. Francois Wendel以为在1533年八月23日和1534年五月(4日)之间。见Wendel, *Calvin: Origin and Development of His Religious Thought*. 1950. ET: 1963. (Labyrinth, 1987.) 39-40. Ronald S. Wallace的说法和Wendel者一样。见Wallace, *Calvin, Geneva and the Reformation: A Study of Calvin as Social Worker, Churchman, Pastor and Theologian*. (Baker, 1988.) 9. Alister E. McGrath以为加尔文「说到了他的归正，无意用历史方式告诉我们」，而只是希望表达说他改变了，为神服事了；然而，也有蛛丝蚂迹显示这一个谜团的解开：他的「归正」可能发生在1534年五月4日他放弃天主教会俸禄之前不久。见McGrath, *A Life of John Calvin*. (basil Blackwell, 1990.) 72-73.

<sup>5</sup> *Calvin's Commentaries: Psalms.1557*. ET: Arthur Golding, 1571. (Reprint by Baker, 1989.) 4: xl-xli. 形书是我加上去强调用的。

似的：「神不是哲学家的神，乃是亚伯拉罕、以撒、雅各的神。」

这段见证提及了几个有趣的词汇：天命、心思与灵火，它们都出现在他为以西结书第一章宝座的启示、所作的注释里。天命的教义承认神的超越性，却不失其眷顾其潜在性。这一点出现在加氏的注释里；当我们从他的灵命学的观点来看他本人重生归正的经验时，就会有更深的了解了。

其友高波(Nicholas Cop, c. 1501~1540)于1533/11/1荣任巴黎大学校长时，其就职致词采用依拉斯母和路德的话，鼓吹改革，引起多人声讨，连法王都声明反对路德。(加尔文不必是该文捉刀者。)两人出逃。他回到诺阳，于1534/5/4辞去教会俸禄。约在1535年新年时，他到了巴色。[610]

基督教要义(1536/3. 27)

法王Francis I (1494~1547, 在位1515~1547)为抵抗查理五世，讨好德国抗议宗，于1535年二月间公开说明，政府对付宗改是因为抗议宗人士倡言无政府主义云云。加尔文为宗改辩护，迅速写成基督教要义第一版，序言为赠给法王Francis I的，时维1536年三月(26岁)。

加尔文的神学既集大成，又创先河，中心思想是彰显神的荣耀。其后又经1539, 1543, 1550, 1559诸版而成今日的厚度，但是基本思想并没有改变，只有扩大。本书一出，即奠定加氏在宗改上的地位，他是最重要的系统神学家，不但集大成，同时也有创意：

注重神的荣耀、

用神是创造主与救赎主来铺陈神学、

文化使命、  
阐释圣灵的神学家、  
双重预定论(但在圣灵论中才讨论)、  
救恩的确据、  
圣灵的见证、  
儿子的名份、  
律法的三分(道德律、民法、仪礼)、  
律法的三重用途(使人知罪、抑制罪恶、生活规范)、  
圣餐的属灵同在说(而非变质说、同质说、纪念说)  
长老(含牧师)治会、  
执事带领恩慈事工、  
释经讲道的推崇者、  
政教不即不离的分立...

他和奥古斯丁、路德等都属千年不一出的大神学家。  
[611-614]

日内瓦改革(1536/7~1538/4/23. p. 614)

加氏在1536/7来到日内瓦，受法惹勒之劝勉，留在日内瓦宗改。辅助柏恩在瓦得(Vaud)和洛桑有效地宗改...

在本城做三件事：(1)1537年一月向公民议会提出建议案，其中有每月圣餐审察一事...当然意味着教会从市政当局要拿回属灵事务的主导权，这是典型的政教问题...

(2)采用他所做的日内瓦教义问答(1536)...

(3)接受法惹勒所写的信经。几经修改，小议会接受了。

然而反对者兴起...两百人议会于1538年一月议决：一切人皆可领圣餐！他们又和柏恩联合，要将柏恩的崇拜仪式取代日内瓦者。然在加氏看来，等于政府强夺教会主权，是可忍，孰不可忍？拒绝之，他和法惹勒便于1538/4/23被当局驱逐出境。

投奔布塞珥(1538. 29. [616])

他受布塞珥(Martin Bucer, 1491~1551)之邀，去施塔拉斯堡三年。牧养法国难民教会，讲神学。1541年和布塞珥赴Regensburg参加皇帝查理五世召开的双方讨论会，墨兰顿也去了，代表天主教方的是买尔(Johann Maier of Eck, 1486~1543)、孔塔利尼(Contarini, 1483~1542)等人，加氏也都见到了。

1540年结婚，其夫人于1549年过世。

要义1539年二版。罗马书注释(1540)，这是他的注释类书籍之第一本。答沙杜里多书(*Reply to Sadoletto*)。

第二度宗改(1541/9/13~1564/5/27. 32-55. [617-623])

Dowley, *Atlas*. 76, 瑞士的宗改。

反加尔文派的人友好柏恩，于1539年与之订约，百姓推翻之，并定彼为日内瓦的叛徒！面对天主教的招降，除了加尔文撰写答沙杜里多书之外，无人可以应付得了。最后拥加派赢了政权，1541/9/13将他请回该城。

加氏提出教会宪章，但并非说都能施行，有的项目仍要逐渐为之。神在教会设立的有四：牧师、教师、长老(12位)



、执事。...(见617页) 其精神在于教会惩戒权, 最严重者为开除会籍。到1555年, 市政局才让步, 由教会主管。

教义问答书...崇拜仪式...[618]

日内瓦基督化之社会...有人反对严峻的治理...到了1548年以后, 反对势力庞大, 他们视加氏等为外国人在管理他们! 这种情形到1555年才克服, 即本城人终于接纳他们的宗改。

白勒色(Dr. Bolsec)反对预定论(1551年十月): ...[619]

塞尔维塔斯(Michael Servetus 1409~1553)事件(1553年八月): Servetus其人...在1531年发表一论文曰三位一体之谬论, 又在1553年初版一书曰基督教之复原, 在书中以为尼西亚信经、迦克墩信经以及婴儿洗, 都是造成教会腐败的原因[620]...在1553年八月逃到日内瓦被捕。于是对他的定罪, 就成为拥加派与反加派的角力场。最后是在当年10/27判决施以火刑。由于Servetus是一位极其邪恶的异端(反三一), 反加派的迟迟不审, 在社会舆论牵怒于他们身上, 似与异端站在一边了。当时的反加派在1553年二月的选举, 是获胜的。没想到这个案子反而拯救了加氏, 并加增了他在该城之威望。

关于此案, 我们要注意一事实, 将塞尔维塔斯判死者, 是政府, 不是加尔文, 历史上说加尔文不容异端, 将之判死的说法是不合事实的。反加派如果认为不当将塞氏判死的话, 他们为何又为德不卒呢? 因为民意倒向置反三一教义的人于死刑, 他们抗争的结果会失去民意, 也就不争了。

1554年及1555年的选举, 拥加派胜利, 教会在1555年一月从市政局取得开除教籍的权力。与柏恩联合对抗萨伏衣的公爵。[621]

日内瓦学院(1559)...[622]

加氏透过教育、要义、注释、书信, 影响力远超日内瓦城之外, 铸造了法国预格诺派、荷兰改革宗、苏格兰长老会、英国清教徒运动, 也渗入了海德堡、波兰、匈牙利。[622]

逝于1564/5/27, 「唯一国际性的改教家」。

继承者为伯撒(Theodore Beza, 1519~1605)

Spitz 4-2 Geneva

Spitz 4-3 Calvin's Road to Ref.

Spitz 4-4 Calvin in Geneva

Reid 3 Sw: Triumph & Decline

Spitz 4-6 Int'l Appeal

Spitz 4-5 Calvin's Theology

T. H. L. Parker on Calvin

Cunliffe-Jones, 385-399

Reid 6 Ref Church of Germany

E. Gordon Rupp on Bucer

Cunliffe-Jones, 378-383.

Ursinus (1534-1583)

### Walker 6-9 英国宗教改革[624-644]

「我要回到原处，等他们自觉有罪，寻求我面，他们在急难的时候，必切切寻求我。」(何5.15)

亨利八世(1509~1547)

Dowley, *Atlas*. 84, 修院等解体；86, 恩门朝拜；88, 英国的宗改。

英国教会之光景[624]：亨利八世(1491生，1509~1547在位)

威克里夫的信徒

人文主义：John Colet (1467~1519), Erasmus, John Fisher (1469~1535), Thomas More (1478~1535)...

John Wolsey (1475~1530)

*Assertion of the Seven Sacraments* (1521): Henry VIII = 信仰的维护者！

娶迦他琳(Catherine of Aragon)为皇后，惟有马利亚长大...

亨利八世与安·波麟(Anne Boleyn)之恋...大主教吴斯理因为没有取得教皇的离婚许可，被判谋逆之罪(1530)...

克蓝麦教授(Thomas Cranmer, 1489~1556)献策[627]：...于1531年一月强迫教士会议宣布：「就英国教会而言，国君是最高无上的主，而且照基督的律法所准许的，也是教会最高的元首。」...开始切断了英国教会与天主教之间的关系...

1533年1/25与安·波麟结婚...他自己又在3/30任命克蓝麦为Canterbury大主教，而大主教在5/23宣判亨利与迦他琳的婚姻无效。1533/9/7安·波麟生下一女，即日后著名的伊利沙白女王。

最高权威法(*Supremacy Act*, 1534/11/3): 国君为英国教会在世唯一最高的元首，与天主教澈底决断了。...

Thomas Cromwell (1485~1540) [628]: 1531年起即供职枢密院，1534年下半年巡视各地修道院...没收376处之多。

1536年5/19安·波麟以失节被判婚姻无效，并被处死。王与西穆尔(Jane Seymour)结婚，于1537/10/12得子爱德华，新皇后产后即过世...

恩门朝拜(Pilgrimage of Grace, 1536年夏季~1537年春)[629]: 由于压制修道院而激起的天主教教民动乱...

丁道尔(William Tyndale, 1494~1536) [630]: 第一位将圣经从原文直接译为英文者，1524年逃往欧陆，1526年版新约英译本...1536年在Vilvorde殉道。他临终前的祷告：「求主开英国国王的眼睛...」，可以说在1538年应验了，因为克伦

威尔吩咐每一教堂购买一本1537年克蓝麦准备的圣经...

亨利八世的信经十条(1536) [631]：向抗议宗做了最大的让步！可是他的信仰仍是留在天主教的思维内的...

六条信仰法(*Six Articles Act*, 1539年六月) [632]：为了预防西班牙与法国讨伐他的叛教，以此文件表明他的天主教信仰。

可是为了多多保障英国的平安，他又在1540/1/6娶了萨克森选侯腓勒德之姊妹安(*Anne of Cleves*)为第四任夫人，取悦德国的抗议宗势力。这是政治婚姻，在1540年七月旋即取得各主教的许可，宣告它无效，而当初献策的克伦威尔则被国王以叛逆之罪名，于7/28处决了。之后国王娶了Catherine Howard，却以她失检于1542年二月将她斩决。1543年七月娶了第六任妻子Catherine Parr)。国王在1547年1/28过世。

爱德华六世(1547~1553) [633]

亨利八世在世时，国中有三党：独大的「保皇」派(追求英国独立自主，并无心真正改革)、天主教、抗议宗...加上土地正义失衡，有益于宗改。

爱德华六世继位时仅九岁，由其舅父索美塞得公爵摄政，宗改获得成长空间，圣餐领杯(1547)、没收教产、六条信仰法删除、各处教堂取消图像(1548)、神父可婚(1549)、划一法(*Act of Uniformity*, 1549/1/21)施行克蓝麦改编的公祷书(倾向路德思想，但又带老仪文！)...

索美塞得主张国王能娶到出生即接王位的苏格兰的马利亚(1542~1587)，达到两国统一，虽然兴兵败对方于平基(Pinkie)，但反使苏格兰怨恨，而将女王许给法兰西斯二世

(1558年结婚，1560年过世)。摄政欲改革土地不公义，反激起大乱，使得平乱有功的窝尔维克(Warwick)伯爵、后称为诺森伯兰(Northumberland)伯爵窜起，并于1549年十月将索美塞得的权位推翻，又于1552年将之处决。

1552年重订划一法并大修公祷书，对圣餐之见解涵有慈运理的思维。同时克蓝麦草拟信经，于1553年6/12由国王签署为四十二条信经(*Forty-Two Articles*)，7/6国王病故。

马利亚(1553~1558/11/17) [637]

夺嫡之争：诺林伯兰所拥立的、带有都铎家族血液的葛赛(Jane Grey, 也是诺的四媳)，当然未得国王的首肯，仍以其大姊及二姊为顺位。民意也倾向如此。

诺不久即送上断头台。马利亚是查理五世的表妹，十分听从他的指点：上台即宣布其母婚姻有效的，废弃爱德华朝的教会法令、回到亨利时代者，克蓝麦当然下狱。她与查理五世的儿子腓力二世结婚(1554/7/25，她38岁，而腓力才27岁！)，英国人普遍不悦。

马利亚乃虔诚的天主教信徒，当然要将英国带回到其父亨利八世以前的宗教光景，只是教产作通融处理，回归到1529年的情景。

女王被称为血腥的马利亚，抗议宗领袖逃到欧洲者众，殉道者也多。

伊利沙白(1558/11/18~1603) [639]

伊利沙白(1533~1603)好像亨利八世三个儿女中的灰姑娘。当她的姊姊马利亚过世时，甚至西班牙王都赞成是她、

而非另一位都铎家族后裔的苏格兰的马利亚，来继承大统。她深得父亲谋略的真传，总将英国的利益放在第一，使用瑟西勒(William Cecil, 1521~1598)、即布尔里(Burghley)勋爵，为她的秘书与顾问。

1559/4/29通过新的最高权威法(*Supreme Act*)，否定教皇权威等等，自称最高管理人而非最高元首。也对公祷书再度修改。当时拒绝按新制宣誓的传道人不到两百人，他们对于传道人的服饰、跪领圣餐等项目，良心上不接受。

宗教上的中庸之道(*via media*)：她的信仰是更正教/抗议宗，这点没问题。但是她也不会太受到新兴的清教徒运动之影响，更为激进，而是持守在中庸之道上。

1563年的三十九条。

## Walker 6-10 苏格兰的宗改[644-654]

「你给我孩子，不然我就死了。」(创30.1b)

Dowley, *Atlas*. 90, 苏格兰的宗改。

### 苏格兰背景

贫穷落后...教会占有1/2的土地！

英格兰的侵略...所以与法国结盟，对付英方...

国中有亲法派及亲英派...

雅各五世的家谱树：其母Mary Tudor是亨利八世之姊。

<http://www.wikitree.com/genealogy/Stewart-Family-Tree-2313>

可是他是全心亲法的，娶法国吉斯家族的Mary of Lorraine为妻，生下日后的Mary, Queen of Scots。

### 宗改殉道者

哈密尔顿(Patrick Hamilton, 1504~1528)：...

威沙特(George Wishart, 1513~1546)：...

他们的殉道之血没有白流，在国中激起了反法情绪。1546/5/29，红衣主教David Beaton被报复者杀害。他们一不做、二不休，占领了圣安得烈的城堡。次年被官方追捕的诺克斯(John Knox, c. 1513~1572/11/24)，到此避难，作了他们的灵性导师，尔后便领导苏格宗改。[646]

### 诺克斯事迹(1547~1560)

当圣安得烈向法军投降时，诺克斯被法人俘掳19个月，充做船役...后去英国...后因马利亚担任英王，他逃到德国Frankfurt...Geneva，编写日内瓦圣经。[646]

1555年，他回国...又被迫回去日内瓦。但苏格兰的抗议宗和反法的贵族在1557/12/3结盟了，建立了贵族会众。1558/4/24苏格兰的马利亚(1542/12/8~1587/2/8)与法国王储(1544~1560)结婚，引起人民反感。1558/11/18伊利沙白登基时，马利亚(16岁)还力言她才配作英国合法的君王。因此在苏格兰的斗争里，伊利沙白也助一臂之力。[647]

诺氏在1559/5/2回国，在Perth的讲道导致激烈宗改，摄政(1540~1560，吉斯的马利亚，女王之母)调军队与之战斗。1559/7/10法王卒，Francis II接任(即苏格兰女王之夫)，法军援军开至。1560年一月英军也至，两方对峙。6/11摄政过世。

7/6法英立约，法需自苏格兰撤退军政，苏格兰大胜，诺氏居功厥伟。

1560/8/17国会通过诺氏所写之信经，废弃并禁止弥撒。同年12月的大议会上提出教会长老会的体制，施行于全国...

诺克斯崇拜仪式的采用...[649-650]

都铎马利亚(1561/8 [650])

法王一死(1560/12/5)，翌年八月女王回国，却在宫里弥撒。诺克斯极其反对。但女王透过Moray伯爵(James Stuart, c. 1531~1570)的帮助，渐得人心。女王与达恩利伯爵(Henry Stuart, 1545~1567)在1565/7/29结婚了，这点叫英国与苏方的抗议宗人士皆忧心，因为他们两人都有都铎家族的血脉，可以继承英国大统！[650-651] 然而Moray反对这门亲事，便被罢黜。

此后两年的政局变化，是最佳八点档连续剧本。女王号称欧洲第一美人，她的情史也是够辛辣的。婚后夫君不正，她的行为便开始失检，与外事秘书David Riccio有婚外情。达利恩与抗议宗贵族联合，将Riccio谋杀于宫中。马利亚不动声色，从达利恩处知道参与此案的人士，加以刑罚。1566/6/19，他们的儿子诞生了，即日后著名的统治英苏的雅各一世。[651]

连续剧接着写！马利亚和Bothwell伯爵(James Hepburn, c. 1536~1578)恋爱了。极可能是两人合谋，将达利恩谋杀掉。然后伯爵借口离婚，于1567/5/15复娶女王，还用抗议宗形式呢！与论哗然，马利亚大失民心，连天主教方也不再同情她。一个月以后(7/24)，抗议宗与天主教双方联手，迫使她逊

位给儿子。1567/7/29，诺克斯便加冕给年方一岁的雅各六世，为新的苏格兰王。马利亚被软禁后于次年五月逃到英国，她在那儿也不安份，与天主教人士图谋颠覆伊利沙白，于1587年二月被处决。(等到1604年，她的亲子登基为英国国王后，总算将她改葬在尊荣的西敏士大教堂内。)

1567年十二月抗议宗的势力在国会中获得肯定而崛起。

诺克斯卒于1572/11/24，承继他继续宗改的是麦勒威耳(Andrew Melville, 1545~1623)。他原在日内瓦自1568年起与伯撒共事，1574年才返国，改革了格拉斯哥与圣安得烈大学，完成了长老制，日后他亦坚决地反对雅各六世王权与主教制。1606年被雅各一世(入主英国后的名号)召去伦敦，曾在伦敦塔内被囚禁四年，后被放逐出境，在法国以终。[653]

Spitz 4-7 Ref in Scotland & Ireland

### Walker 6-11 天主教之振兴[654-666]

「你们离开罢，离开罢，从巴比伦出来，不要沾不洁净的物。要从其中出来，你们扛抬耶和華器皿的人哪，务要自洁。」

(赛52.11)

在本书5-15(新兴的国家势力)里，曾叙述十五世纪下半叶，西班牙四个天主教王国的兴起：卡斯提尔、亚拉岗、葡萄牙、纳瓦拉(Navarre)。亚拉岗的斐迪南(1479~1516为王)与卡斯提尔的依莎蓓拉(1474~1504为王)，于1469/10/19结婚，

为后两国的统一奠基。1492年，他们收复了穆斯林的Granada，又赞助哥伦布发现了新大陆，西班牙国势崛起，又入侵义大利...[499- 501]

伊莎蓓拉热心改革天主教...为百年后的反宗教改革铺路。宗改时教皇都弱势...[654-655]

神爱教社(1517)

迦腊法(Caraffa, 1476~1559, 日后的保禄四世, 1555~1559), 将西班牙的改革精神带回义大利。尚有萨多雷托(Jacopo Sadoletto, 1477~1547, 此君即日后与加尔文辩论者)、孔塔利尼(Contarini, 1483~1542), 都被保禄三世召为红衣主教。他们在1538年向教皇提出天主教的改革方案。[655]

孔塔利尼主张和解, 迦腊法则主张肃清, 后来保禄三世于1547/7/21接受后者, 改组异端裁判所...[657]

瓦勒多斯(1540)

义大利有一群人受到抗议宗之影响, 而起来改革, 如Juan de Valdès, c. 1500~1541)... 威尔米革立(Vermigli, 1500~1562)...这股力量被异端裁判所消灭了。[656-657]

耶稣会(1540/9/27)

罗耀拉(Ignatius Loyola, 1491~1556)的兴起...[657-660]

天特会议(1545/12~1563/12)

这是反宗改一个重要的凭借...[661-663]

奥秘派

Teresa of Avila (1515~1582)与St. John of the Cross (1542~ 1591)所领导的圣衣会运动...

Francis de Sales (1567~1622)...[663-664]

宣道事业

沙勿略(Francis Xavier, 1506~1552)...

利马竇(Matteo Ricci, 1552~1610)...

信道广传会(1622)...[664-665]

Spitz 6 Catholic Renewal & Response

Walker 6-12 法荷英之奋斗[666-681]

「你将要受的苦你不用怕。魔鬼要把你们中间几个人下在监里

叫你们被试炼，你们必受患难十日。

你务要至死忠心，我就赐给你那生命的冠冕。」(启2.10)

西班牙(神圣罗马帝国皇帝)因向来与法国争雄, 给宗改留下存活空间。1555年的奥斯堡和约是一里程碑。查理五世于1556年交班, 皇帝由其弟接任, 而西班牙王则传与其子腓力二世。法西之间的争斗继续上演。其子两度击败法国, 最后于1559/4/2签定宗改史上一转捩点之和约。

Cateau-Cambrèsis (1559/4/2 [666])

The Treaty of Cateau-Cambrèsis签后，法国真的臣服了，换言之，腓力二世也真的可以对付宗改方了。此后30年，是抗议宗最艰苦危殆的岁月。

Huguenots [667]

Dowley, *Atlas*. 80, 法国的宗改。

法国的改革宗被称为预格诺派(Huguenots)。在1559年，其势力之多之大，足以在巴黎召开第一次大会。Wikipedia的估计其人数已达200万(1562)！当时皇后的叔父来自洛林的Guise家族当道...但是不久，在1560/12/5，小皇帝Francis II (1544~1560/12/5)过世，打乱了政局，导致重新洗牌...

皇帝接位为查理九世(1550~1574)，其母Catherine de Medici (1519~1589)垂帘听政。当然才过世的Francis II的岳家Guise在朝中的势力就大大减退了。Catherine释放原被监禁的Bourbon家族能干的Condé。她甚至准许预格诺派与天主教辩论(1561/9)，伯撒也出席了。次年一月下谕，准许预格诺派在无城垣的地方崇拜。

天主教方不甘心，1562/3/1使用Guise家族的卫队攻击Vassy崇拜的预格诺派。此后三次恶战(1562~1570)，卒于1570/8双方缔订和约，容许贵族自由敬拜，在每一行政区平民有两处可以崇拜，此外又有四个城市划入预格诺派的统治。

荷兰[669]

自1555年后，荷兰归腓力二世手下。信义宗早已进入，

下层社会为重洗派取代，中层则为改革宗，贵族则未受影响。1561年Guy de Bray草定了比利时信条(*Belgic Confession*)。1562年时，抗议宗共约10万人。

腓力二世要在荷兰力行宗教划一，所采取的新政策为境内三家贵族反对：抗议宗信仰的William of Nassau、即Orange亲王(1533~1584)，以及两位天主教的伯爵。腓力仍然强行。自此在国中流行一份抗议书，签署者叫「乞丐」。1566/8甚至有毁像暴动，破坏了数百座教堂。

腓力派遣Alva公爵(Fernando Álvarez de Toledo y Pimentel, 1507~1582)平叛，包括处决两位伯爵！William of Orange出逃德国，日后得英国的帮助，于1572/4夺得Brill，北部诸省响应，1572/7/15主要城市如Zeeland, Friesland, Utrecht均推他为领袖。

St. Bartholomew Massacre (1572/8/24 [672])

我们暂时看法国的情形。法西始终是对立的。为了巩固法国力量，皇帝的小妹Marguerite of Valois (1553~1615)嫁给Henry of Navarre (1553~1610，即后来的Henry IV, 1589~1610)。这是天主教与预格派之间的婚姻(1572/8/18)！

由于这场联婚，许多预格诺派的贵族都到了天主教势力浓厚的巴黎。它本身就是十分不安。Walker在课文里的诠释是倾向于将8/22-24在首都的屠杀、归咎于太后Catherine，因为太后对于预格诺派的Coligny十分不安，要将他除去，免得他与查理九世走得太近。但是8/22的谋刺Coligny没有成功，只是将他刺伤。于是太后与其同党者就不做、二不休，在8/24夜在巴黎展开大屠杀。然后在全国各处都继续展开。才结婚的Navarre因放弃抗议宗信仰，而保全自己的性命。全

国死去的预格诺派据估计在一万到七万之间。

预格诺派和法国官方及天主教之间的战斗，又持续了第四~第七场争战(1573~1580)，预格诺派仍然奋斗图存。反而在天主教方发生改变，即分裂为两派：政治党(与预格诺言和共抗西班牙)与同盟(只求天主教的胜利，臣服于西班牙也在所不惜)。1576年以后，Navarre又恢复了的抗议宗信仰，被预格诺派奉为领袖。

荷兰的独立(1581 [673])

St. Bartholomew Massacre使William of Orange追求荷兰独立备加艰辛，Alva等将领有效地打击荷兰。1576年以后，荷兰获得伊利沙白的奥援；次年九月，William取胜Brussels。

天主教方结成阿拉斯同盟(1591/1)，而加尔文主义者则结成Utrecht同盟。成千上万的抗议宗者向北迁徙，同样的天主教徒则反向。南部十省变为今的比利时，而北部七省则宣告独立(1581)，即使William被暴徒刺杀(1587/7/10)，新国家仍然屹立。

荷兰的改革宗教会第一次的总议会是1571年在境外的Emden举行的。William是在1573年接受了改革宗的信仰。来丁大学于1575年成立。在当时抗议宗的教会，荷兰改革宗是最具宗教宽容的。天主教可以居住，重洗派可有崇拜的权利。

伊利沙白[677]

女王自登基以来，天主教势力经常想要颠覆她，但都没有成功。后来连苏格兰的玛利也卷入暗杀阴谋，于1587/2/8被处决。(她就是King James I的亲母，日后移灵于

Westminster Chapel!) 西班牙王腓力终于定意要讨伐伊利沙白，藉此亦可使新独立的荷兰臣服。无敌舰队于1588/7/12出发了，大战于7/21开打，Graveline一役西班牙方大败，归途中又遭风浪大作，全军覆没！自此英国站上海上霸主地位，西班牙曾经不可一世的荣景，一去不再回头了。

1588年以后的法国[678]

腓力在无敌舰队全军覆没以后，还没学会功课，仍然以扑灭抗议宗为职志。预格诺派干他什么事呢？法王亨利三世眼看没有子嗣的希望，其么弟Duke of Anjou (1555~1584)过世后，明摆着的是法王顺位继承人是预格诺派的Henry of Navarre。腓力捞过界在1581/1与同盟国缔结一条约，要求法王继承人为Henry of Navarre之叔叔查理、红衣主教布尔邦...结果引发「第八次预格诺派战争」- 三亨利之战：Henry of Navarre, Henry of Guise, Henry III. 巴黎人拥护第二位，并在1588/5/12强使Henry III离开。法王亨利出于无奈，以下策将Henry of Guise谋杀了。

故事没完，Guise家的兄弟Charles, Duke of Mayenne进场争夺王位。法王亨利这回索性和Henry of Navarre联合了。1589/8/2，法王为一修道士弑杀，Henry of Navarre就顺势自称为亨利四世(1589~1610)。他为大计，宣称回到天主教！法国人也久思安定，局势也太平了。

南特上谕(1598/4~1685 [680])

亨利四世在1598/4颁布了南特上谕(*Edict of Nantes*)，准许预格诺派可以从政，1597年以前有崇拜的地方，皆可继续(除了...)，其儿童不可强迫天主教的教育，亦交教处有堡垒



的城市给他们。

1598/9/13, 腓力终于死了。

预格诺派的争战并没有停止...尤其到了1685年, 原上谕被路易十四废止, 他们又进入严冬, 直到大革命为止。他们大批地逃离法国, 踪迹天涯...

Spitz 4-1 Protestant Penetration in France

McNeil 15 Ref Church of France

### Walker 6-13 德国神学争论[681-695]

「<sup>4.2</sup>凡事谦虚、温柔、忍耐, 用爱心互相宽容,

<sup>4.3</sup>用和平彼此联络, 竭力保守圣灵所赐合而为一的心。

<sup>4.4</sup>身体只有一个、圣灵只有一个、正如你们蒙召同有一个指望、<sup>4.5</sup>一主、, 一信、一洗、<sup>4.6</sup>一神...。」(弗4.2-6)

抗议宗新学

路德还在时, 他和墨兰顿之间就存有差异: 真理及经验性vs.真理及理性化。后者演变为抗议宗的新经院哲学。早在1527年, 墨氏对「意志的捆绑」即不同意。他以为在归正上, 人要立志与神合作, 即赞成神人协作说(synergism)。到了1535年, 他因注重善工, 虽不以此为得救的条件, 但以之为明证。

关于路德最强调的基督在圣餐中肉身的同在, 他则倾向属灵的领受, 因此有人说他是隐密的加尔文主义者! 然而路德对他总是包容。路德一旦过世(1546)后, 情形就不一样了。

路德宗的信仰由路德的版本渐渐转移成墨兰顿的版本, 结果是抗议宗的经院哲学兴起了。1527年, 神人协作说出现在路德宗的神学里, 在1535年墨又提出善功为证明得救之必须。圣餐观则倾向加尔文之见解。[682]

1548年墨的勉强接受莱比西(奥斯堡)临时和议, 是激起一切恶感的原因(参p. 592, 6-5节)。莫利慈此时已劫夺萨克森了; 而原选侯子孙看待在威腾堡大学不出的墨为不忠, 于是他们将耶拿(Jena)扩充为大学, 任命弗喇秋为教授。

Andreas Osiander (1496~1552)曲解称义, 反对神因信将祂的公义「算给」罪人, 而是因为基督住在人的心中以致。安斯多弗反对George Major (1502~1574)以善功为救恩确据之说(与墨氏一样)。Joachim Westphal (c. 1510~1574)反对墨氏的圣餐观, 视他为隐密的加尔文派。无怪乎墨氏于1560/4/19去世时, 说甚愿离世, 逃脱「一般神学家的愤怒」! [683]

帕拉亭选侯Frederick III (1559~1576)由于研究圣餐观而采纳了加尔文的立场。接着Kaspar Olevianus (1536~1578)与Zacharias Ursinus (1534~1583)于1562年编写了海德堡教义问答, 代表了德国改革宗的精神。次年选侯接纳之, 为天主教与路德宗根据奥斯堡和约(1555)而反对之。[683-684]

腓力派的兴起与受迫...[684]

协和信条(*Formula of Concord*, 1580): 正值奥斯堡信条(1530)五十周年...有五十一位诸侯、35城市、8000~9000牧师签署, 较属严峻的路德派思想, 冗长呆板, 经院哲学的味

道很强。Johann Gerhard (1582~1637)的神学大全(*Loci Theologici*, 1622)为其代表作。[684]

由于腓力派受到压迫，多转向加尔文主义，加入的尚有拿骚(1577)、布勒门(1581)、安哈特(1597)、黑森的一部份、布兰登堡选侯本人。[685]

### 三十年战争前奏

德国抗议宗的势态在1566年到达巅峰，此后由于反改教的势力兴起，而受到挫折。加上耶稣会的努力，将失去版图逐渐夺回...[686]

巴维利亚公爵(天主教)Maximilian在1606年间，强力执行奥斯堡和约，取回1555年以来天主教被夺去的财产...[686]

抗议宗的联盟(1608/5/4)，以帕拉丁选侯Frederick IV为首。天主教方也在1607/7/10成立联盟，以Bavaria的Maximilian为首...[687]

### 三十年战争(1618~1648)

导火线是Bohemia。该国以抗议宗为主，但其国王即皇帝Rudolf II (1567~1622)。他在1611年和1612年将国位及皇帝传递给其弟马提亚。马提亚无嗣，在1617年订其堂弟斐迪南为继承人。

第一阶段：问题是斐是反改教有力人物，于是天主教势力茁壮。1618年五月，波希米亚人将代表马提亚的两位天主教派的摄政大臣由高楼掷下(未死！)，叛乱爆发了。1619年马提亚死，他们选举帕拉丁的Frederick V (1610~1632)为其

国王；同时斐迪南被选为皇帝(1619~1637)。

斐有Maximilian和西班牙的军队之助，于1620/11/8大败波希米亚军队，接着是没收抗议宗的教产。其中有一因此致富的人是Albrecht von Wallenstein (1583~1634)。帕拉丁也被征服，选侯Frederick的封号及大部份领土，于1623年都被Maximilian取去。[688]

第二阶段：到这样的光景，引起外国抗议宗的同情，丹麦王Christian IV稍得英荷之助出兵干涉。皇帝斐迪南便命Wallenstein出击。1626/4/25大败抗议宗的军队于得骚桥(River Elb)，追击到匈牙利。1626/8/27 Christian IV败于Lutter。接着两年内，天主教方大有斩获。按1629年五月之条约，Christian IV仍保全他的领土，但承诺不再干涉德国政事。[689-690]

1629/3/6皇帝下归还谕，自1552年抗议宗所占财产均需归还。抗议宗只有路德宗被承认。Wallenstein功高震主，被撤职。[690]

第三阶段：1630/6/26瑞典王阿多夫(Gustavus Adolphus, 1559~1632)在德国海岸登陆。他以捍卫抗议宗的信仰自居，其次也想占领波罗的海为内海。到了1631年一月与法国签约，得到经援，又得到Brandenburg的合作，并与萨克森联盟。虽然提律在5/20曾攻陷马得堡，但是阿多夫在9/17于莱比西败提律，肃清北德的皇权，乘胜追击到莱茵河，抗议宗的萨克森又收复了布拉格。阿多夫又在多瑙河大败提律(后者重伤致命)，攻陷巴维利亚的慕尼黑。[690-691]

被皇帝罢黜的Wallenstein复出，率军与阿多夫激战于纽伦堡数周后，后者于1632/11/16败瓦军于莱比西，但阿多夫

本人却阵亡。此后抗议宗军队由柏恩哈特(Bernhard of Saxe-Weimar, 1604~1639)指挥。柏恩哈特于1633年十一月夺取 Regensburg, 瓦坐视不救, 导致皇帝的猜忌。瓦在1634/2/25被部下刺死, 或许是皇帝的主谋。1634/9/6柏军被皇军及西班牙联军所败。此役决定了抗议宗退出了德南, 保住了德北。战事告一段落, 皇帝于1635/6/15与萨克森和约, 以1627/11/12为准, 其后四十年, 教产不得更动, 判决另议。[693]

之后战事又延续了13年, 生灵涂炭, 成为法、西、瑞典三国在德国土地上的争夺, 获利最多者为法国。威斯特发里亚和约(*Peace of Westphalia*)终于在1648/10/27签定...以1624年为准...加尔文派合法化了...诸侯改变信仰不影响居民(但奥地利与波希米亚除外)。波罗的海入瑞典之手, Alsace入法国之手。瑞士独立。...领土的重新定义, 造成法国、瑞典、荷兰的强盛, 与神圣罗帝国的衰亡。

德境内的加尔文派与路德派算为一体。两造皆应认可奥斯堡和约(1555), 即君王诸侯有权决定其境内的信仰, 但是各宗教仍可继续其崇拜, 应予以进行。(不过在奥地利及波希米亚境内的抗议宗则无此权利。) 1624年为标准年, 两边所占领域, 日后不更动。宗改的三方版图至此也敲定了, 不再改变。

三十年战争使德国人民由16M减少到不足6M, 农工摧毁, 道德腐化, 宗教凋敝, 其满目疮痍一世纪还不见得恢复。或许格哈特(Paul Gerhardt, 1607~1676)的诗歌, 和伯麦(Jakob Bohme, 1575~1624)的奥秘派思想, 最能表达抗议宗的心声。[695]

## Walker 6-14 苏西尼主义[695-699]

在宗改时代也有杂音, 如惟一神论(Unitarianism)之兴起。其实在重洗派的Ludwig Lätzer和Hans Denck, 以及Servetus之情况, 都是反三一神学的, 但他们都属个人思维, 并未另创新的宗派。

Giorgio Biandrata (1515~1588)

义大利产生过几位惟一神论者, 如Matteo Gribaldi (c. 1505 ~1564), Geiovanni Valentino Gentile (1515~1566)。比较重要者为Giorgio Biandrata (1515~1588), 曾在日内瓦待过(1557), 1561年加尔文曾写过一信给Vilnius国会中的加尔文主义者, 在信中谴责Biandrata反三一神之异端。Biandrata主要的活动都在波兰和Transylvania两地, 因为在那里得享有宗教自由。影响他最大的人物, 仍是Servetus。

Fausto Sozzini, 1539~1604)

这个运动的名称由Sozzini叔(Lelio Sozzini, 1515~1562)侄(Fausto Sozzini, 1539~1604)两人得名。Lelio的转向反三一神学发端于Servetus的判死(1553)。

Fausto虽是Lelio的侄儿, 但是他的反三一神学思想受其叔父影响, 并不那么大。他出生在Siena, 父逝于1541年, 由姊姊及另一位叔叔带大。其祖父留给他很大的遗产(1556), 使他可以受很好的法学教育, 但他对文学更有兴趣。

1561年(22岁)曾赴里昂。在其叔Lelio于日内瓦过世时,

他去该城，并没有与加尔文有过什么联系。次年返回里昂，在他为约翰福音的序言所写的作品*Brevis explicatio* (1562)里，他已显出反三一神学的立场，即他只将职称上的神性归给基督，而非本质上者。1563年他也排斥灵魂的不朽教义，而以为基督徒也会朽坏的看法。

1563年(24岁)底他回到义大利(~1575)，十二年之久，表面上仍认同天主教，曾为Isabella de Medici (1542~1576)服务。之后去Basel，他在那里发表*De Jesu Christo servatore* (1578年七月)，并卷入神学论战中。这份文件引发人在波兰和Transylvania的Giorgio Biandrata之注意。后者与亦反三一神学的Ferenc David (1510~1579)从原来的合作陷入争执，因此请来Sozzini来与David论理。Sozzini以为要将*adoratio Christi* (心灵敬拜基督，是所有基督徒当行的)，与*invocatio Christi* (祷告中呼求基督，是许可的)分清楚。但是Sozzini没说服David。

Sozzini最后的岁月(1579~1604，50-65岁)都住在波兰。1587年由于家乡的大公爵过世了，使他得不到遗产，他先前必须用化名发表文章的限制，也解除了。此后他即以本名出版，因此也带来波兰人对他的攻击！他只好搬到比较安全的地方，直到过世。

Sozzini的神学思想可以见之于惟一神教的文件*Rocovian Catechism* (1605)。这班波兰弟兄们显然深受Sozzini的影响。此文件主张圣经乃是真理的源头，新约诸神迹以基督的复活最为重要。理性太重要了，信仰不违反它。神是独一永存的，基督不过是人，最好的榜样...。否认原罪与预定。否认赎罪的教义，与神的本性不合，基督的死不过是顺服之榜样，

并无关乎代赎。道德在乎人的自我努力，靠代赎是不公平的。

由于耶稣会介入波兰，苏西尼主义的发酵大受抑制，但在荷兰与英国，它的影响却不小。

## Walker 6-15 阿民念主义[699-704]

「<sup>2.12</sup>你们...就当恐惧战兢做成你们得救的工夫。  
<sup>2.13</sup>因为你们立志、行事，都是神在你们心里运行，  
为要成就祂的美意。」(腓2.13-13)

荷兰原本是一个「包容性」大的地区，在Jacobus Arminius (1560~1609)身上大大发挥！

阿民念(Jacobus Arminius, 1560~1609)

阿民念身世凄凉，父母早逝，由旁人养大。出身来丁大学(1576~1582)，又得支助赴日内瓦在伯撒之下受教(1583)，中间曾去Basel，再回日内瓦。1587年晚回应Amsterdam教会的呼召，也在伯撒的推荐下，担任牧职；1588年按立，受人赞扬是一位优秀的讲员与忠心的牧者。

1603年他被召回来丁大学担任神学教席。这个决定大多出于现任的教授Francis Gomarus (1563~1641)。后者在做这个决定之时，其实已经知道阿民念已被疑有偏离正统改革宗神学之嫌了。这个任命其实还有来自海牙的Johannes Wtenbogaert (1557~1644)，及Johan van Oldenbarnveldt (1547~1619)两人的赞助。

早在1589年，阿民念受该市教会法庭之托，向排斥伯撒

的「墮落前論」(supralapsarianism 神揀選或棄絕人的諭令，在預定人墮落的諭令之先)之學者Dirck V. Coornhert (1522~1590)提出申辯。當時在Delft已有兩位傳道人討論過同一問題，他們的看法是「墮落后論」(infralapsarianism 神揀選或棄絕人的諭令，在預定人墮落的諭令之後)。在初步研究之後，他發現他與這兩種預定論都有衝突，需要更多時間之研討。

1591年，阿民念在羅馬書的講道里，論及羅7.14 -

「我們原曉得律法是屬乎靈的，但我是屬乎肉體的，是已經賣給罪了。」

- 時，他以為該節是論及人在律法之下，受到聖靈的罪責，尚未重生之光景。他遭受批判，有人說他無疑是伯拉糾派，因為按他的說法，未重生之人可有罪責，並渴慕救恩，即使有些聖靈的影響。

爾後年間在詮釋羅九章時，他將重點由神的永旨轉移到人的行為方面。他逐漸地發展出他自己的神學，對於神恩、預定、自由意志之看法，都與加爾文和伯撒者不同了。他與大學同事Gomarus之間的爭辯也越來越尖銳。他的立場基本上就是古老的半伯拉糾派。承認人有原罪，但在人的意志面對神的救恩方面，又肯定它是自由的！換言之，在自由意志的教義上，阿民念維持伯拉糾的看法！他雖承認人有原罪，卻又否認人在墮落的光景中，意志被罪惡捆绑了。

抗辯派(Remonstrants)

1609年阿民念死後，Wtenbogaert和阿民念的弟子Simon Episcopius (1583~1643)所領導。1610年Oldenbarneveldt也加入，將41人的思想匯集為抗辯宣言(*Remonstrance*)：

預定之神旨是有條件的，並非絕對的；→U

救贖之用意是普世的；→L

人不能憑自己運作得救的信心；→T

神恩雖是人心努力必須條件，但它並非不可拒絕；→I

信徒可以抵擋罪，但並非不可能從恩典中墮落。→P

其五點的反面即日後多特信條的TULIP。抗辯派的神學與宗教改革的五個唯獨和加爾文主義的TULIP，都是有衝突的。他們是再度回到半伯拉糾主義的、人的天然容易落入的錯謬里。

上述第三點要稍作解釋：抗辯派也承認人必須憑着神恩才能擁有得救的信心，乍看之下，似乎承認人是全然墮落的。但是他們所謂的神恩是一種普遍恩典，是人人皆有的恩典，也是第四點所說人可以拒絕的恩典。換言之，他們不以為人需要救贖性的恩典，才可以得救。這種說法其實就是神人協作說：人的自由意志，加上神賜給人人皆有的恩典，合作起來，成就救恩。第三點是假謙卑。

這個對抗不久就在荷蘭形成嚴重的對立。國家黨以Maurice of Orange (1588~1625)為首，主張召開大會以解決爭端，但是抗辯派以為此乃宗教議題，容各省自行解決。1618年七月，Maurice發動政變，以武力推翻各省反對勢力。

多特大會(1618~1619)

多特大會召開了(1618/11/13~1619/5/9)，除了荷蘭本國各地的代表之外，尚有英格蘭、蘇格蘭、Palatinate、Nassau、Hesse、Bremen、瑞士等地的代表在多特召開大會，最後判定阿民念主義是錯謬的，並写下了多特信條。在此信條內，並沒有採納Gomarus所倡言的「墮落前論」。

会后抗辩派即遭放逐，Oldenbarneveldt在1619/5/13被斩决，Hugo Grotius (1583~1645)被判终身监禁，但他在1621年越狱逃走了。1625年Maurice死后，这些法令就形同虚文。到了1795年，他们才得到国家的认可。

#### Governmental View of Atonement [702]

Hugo Grotius在1617年发展出一种新的救赎说，反对安瑟伦的替赎说。Grotius也片面承接Suzzini的救赎观，以为基督的死并非代人受罪罚，而是尊重神的律法，向神的管治敬礼，维持神的公义。这个理论也解决阿民念救赎观的窘境，因为既认信了基督为普世之人而死的话，为何不信之人不能得救呢？若用管治观来看的话，就没有这种窘迫。

不过，您注意到没有，这种管治观是冰冷的，你当自问：基督为我死吗？

#### Reid 5 Calvin & Calvinism in Netherlands

#### McNeil 16 Ref in the Netherlands

### Walker 6-16 英国的后续宗改[704-734]

Peter Toon, *Puritanism and Calvinism* (Reiner Publications, 1973)一书是介绍清教徒百年多运动最好的作品。书绝版了，

作者十分慷慨，将他所有的书一概上网，供读者阅读。

#### Via Media [704]

中间路线是伊利沙白女王执政(1558~1603)前期所采取的宗教政策，可以避开欧陆的宗教战争。可是有识之士深为不满，认为英国国教并没有清除天主教的余毒，他们反对传道人的服装、跪领圣餐、婚戒、洗礼划十架，强调质朴的释经讲道，追求教会澈底的改革。在1560年代，他们被人称为清教徒。

#### Vestiarian Controversy (1566)

在海归的传道人的领导下，对于上述的反对之事采取团体的排斥，导致不少传道人撤职被囚...

教会采用长老制，而且监督、长老、牧师是新约圣经之同意词，他们是平等的，不像主教制里的三种职份，形成了阶级制度。清教徒着眼点是建造神所喜悦的、新约启示的教会，而非某些事件而已。其解经学的原则是做神所命令的，而圣经没说之事，不做。没有两可之事。

#### Thomas Cartwright (1535~1603)

Thomas Cartwright (1535~1603)所带动的长老制运动，代表新生代的改革，学者Patrick Collinson以这个运动当做清教徒运动的正宗开始！Cartwright在1569年在剑桥教课时，就倡言长老制，而且以之为神所命定的(*jure divino*)。他很快地就遭致John Whitgift (1530~1604)的反对，1570年被撤职，1571年被撤去大学的fellowship。他曾去访伯撒，1572年回英国。由于John Field (1545~1588)和Thomas Wilcox (c.

1549~1608)所带领的忠告国会(*An Admonition to the Parliament*, 1572)小册运动兴起, 他再度亡命海外, 曾在Antwerp和Middleburg牧养英国教会。1576年他重整预格诺派的教会, 又去牧养Antwerp教会。1585年他回到伦敦, 短期被拘禁, 后在Warwick的医院担任院长。1590年又被传审, 1591年他曾关入Fleet Prison; 不过, 很快地权位人士把他释放出来。有三年之久(1595~1598), 他曾待在Guernsey岛上。晚年在Warwick安享。他是一生都忠于长老制为神所命定之法的人。

#### 长老制运动[707]

John Field与Thomas Wilcox在1572年, 将Cartwright教授的神学写成忠告国会小册, 并化为行动。说预言的运动从Wantsworth散开出去。

Walter Travers (1548~1635)在1574年出版教会纪律申论, 澈底发挥清教徒主义。

1576年新任Canterbury大主教Edmund Grindal (c. 1519~1583/7/6)虽非清教徒, 却反对女王要打压说预言运动, 结果被软禁至死。

#### 分离派[709]

Robert Browne (1550~1633), 1572自剑桥毕业, 由长老制思想转为分离主义(1580), 与Robert Harrison在Norwich开设独立教会(1581)...逃往荷兰的Middleburg, 建立类似尔后会众制的教会。与重洗派无关, 虽然他们采用浸水洗为主。Browne不久回英国。1585/10又回到国教, 1591~1633也在其内牧会。

#### John Whitgift (1583~1604 [710])

John Whitgift (c. 1530~1604/2/29)在1583~1604年担任大主教, 虽在神学上属加尔文主义者, 但他严格执行女王的宗教政策。在1588~1589年间, 有人发行Martin Marprelate Tracts, 嘲讽国教。

高派教会也没闲着, 出版了他们的著作, 为主教制立说, 以为这才是神所命定的(*jure divino*)。

Court of the High Commission之设立[712]:

Henry Barrow与John Greenwood: 因实行分离派教会, 否认女王在教会界之最高权威而受死。

Peter Baro (1534~1599)在1595年提倡阿民念思想... Whitgift出版*Lambeth Articles* (1599)以为反制...

#### James I (1603~1625 [713])

伊利沙白于1603/3/24过世, 传位于苏格兰王, 来伦敦登基而为雅各一世(1603~1625)。“No bishop, no king.” 1603年四月接任...

千人诉(*Millenary Petition*): 清教徒的请愿书...1604/1 Hampton会议回应之, 皆未应允, 惟答应新译圣经, 即1611年的KJV。

#### Baptists [715]

John Smyth (C. 1570~1612)出身剑桥基督学院, 1594年按立, 1600~1602在Lincoln讲道。不久即离开国教。所带领的Gainsborough教会移民到Amsterdam去(1608), 而另一由John Robinson和William Brewster所带领的教会, 则移民到

来丁(1609)。

到了Amsterdam后, Smyth成立第一家浸信会(1608~1609), 神学上采取阿民念主义, 在教会体制上采取牧师~执事的结构。他们后来回英国建立Regular Baptists教会。

来丁的会友Henry Jacob (1563~1624)与William Ames (1576~1633)同工, 建立会众制的教会, 或称独立派, 他们不求与国教分离。1630年在雅各于1616年在Southwark建立的教会中, 有一群人深信信而受洗的才算是洗礼, 他们另组成特殊浸信会。1641年起以浸礼为准。

Pilgrims (1620 [717])

1620/12/21, William Brewster领导Pilgrims到新大陆建立会众派的教会。William Bradford担任总督。

守主日运动[717]

当George Abott (1562~1633)担任大主教时(1611~1633), 压迫降低, 清教徒成立「讲座」(lectureship), 请清教徒传道人在主日下午讲道, 同时也严守全天守主日(Christian Sabbath), 当然反对James I所提倡主日施行的游戏宣言(*Book of Sports*)。

James I在位时(1603~1625)适逢德国的三十年战争(1618~ 1648)前期, 清教徒对于国王不出兵帮助抗议宗, 颇不以为然。

Scotland under James I [718]

苏格兰在1592年时承认长老制为法定体制。1597年, 雅各王将Andrew Melville (1545~1622)等领袖放逐, 以巩固其

在教会中的权力。1610年James I在苏格兰成立两处高级特委法院, 以抓教权。按立一些不合法的主教...1612年在国会通过, 让这些主教管理教权。1621年, 则进一步改变崇拜方式, 跪领圣餐、坚振礼由主教为之、遵守教会节期、行私人圣礼。这些作法为苏格兰教会带来纷扰。

Charles I (1625~1649 [719])

他靠William Laud (1573~1645, 大主教1633~1645)遂行其宗教政策。他反对加尔文主义, 又居然倡言天主教才是真教会, 而英国国教是最清洁的一支。1628年担任伦敦区主教, 1633年晋升为大主教。他助查理一世擢升阿民念派为要职, 禁止加尔文主义者发表意见(1628), 也禁止人在解释三十九条时加上自己的意见。国王又强行加税。与国会关系恶化, 于1629年解散国会!

Laud强行教会划一政策, 禁止讲座, 重颁游戏宣言。这些年间自1628年起, 是清教徒向美洲移民的高峰: John Winthrop (1630), John Cotton of Boston, Richard Mather of Dorchester, Thomas Hooker of Hartford, John Davenport of New Haven等。到1640年, 新英格兰的公理宗移民已达两万了。

Covenanters (1638 [722])

念念不忘苏格兰长老教会统一的查理一世在Laud的怂恿下, 1637年要长老会在崇拜礼仪上, 与英格兰划一。7/23在爱丁堡试用时, 即遭群众反对, 并发生暴动。星星之火烧遍全苏格兰。1637/12总会议决将各处主教取消, 将James I以来所有体制一概推翻 - 这显然是「叛变」。



查理一世纠集军队以谋平定，但苏格兰人态度极其强硬，以致查理退而于1639年订约言和。可是到了1640年，他又想使他们臣服，于是在四月召开久已关闭的国会以筹战费。国会一开，几十年来的宗教及政治宿怨齐发，国王只得立即解散这次的「短期国会」。随后的战争，苏格兰大胜，且入侵英境。国王被迫议和，再度召开国会以筹赔款。

于是在1640/11召开「长期国会」。长老派清教徒主宰的下议会要求Laud入狱问罪、撤销特委法院(1641/7)...。当国王要捉拿五位议员时，就造成(西北部)拥君、(东南部)反君的内乱。

#### Puritan Revolution (1643~1660 [723])

国会索性宣布取消主教制(1643/12)。1643/7/1召开西敏士会议(Westminster Assembly, 1643~1649)，有121位神学家(divines)和30位信徒代表，修订信仰告白和教会体制等。由于当时战情不利国会方，为求苏格兰的援助，通过*Solemn League and Covenant* (1643/8/17 & 9/25)的签订，此会议要提出：

信仰告白(*Westminster Confession of Faith*, 1646)

小教义问答(*Westminster Shorter Catechism*, 1647/11/25)

大教义问答(*Westminster Larger Catechism*, 1647)

崇拜指导(*Westminster Directory of Public Worship*, 1645)

、

教会体制(*The Form of Church Government*, 1644/12/11)

期使双方划一...

1644/7/2，新军在国会议员克伦威尔(Oliver Cromwell,

1599~1658)的率领下，大败查理一世的王军于Marston Moor, York；又于1645/6/14溃敌于Naseby。翌年，查理向苏格兰人乞降，被他们交于国会。新军对于长老制及主教制都不领情，倾向于独立派教会的兼容并蓄之自由。这是为什么国会所批准的长老制不能成立的原委。

聪明的查理一世见缝插针，佯称赞成长老制，和苏方立约并领军再战。新军再次于Preston大败王军(1648/8/17~20)。枪杆子里出政权！同年12/6，克伦威尔的将军(Pride)将国会中主张长老制者清除掉－所谓的Pride's Purge－留下的国会便叫做Rump Parliament。然后才审判查理一世，被定罪为叛国罪，1649/1/30问斩。克伦威尔又于1649年平定爱尔兰，1650年征服苏格兰，1651年将查理一世之子击溃于Worcester。克氏的治理采取Commonwealth，以护国君自居...于1658/9/3逝世。

一点省思：既然如此，何不当初长老与独立两派人士好好寻求最大公约数而合作；就算「妥协」吧，也远比日后这种光景要好。当两派各执一词之时，他们都必定认为这才是天道，但想过后果没有呢？没有，其实是短视。克伦威尔是英国历史上最靠近共和国实现的时刻，可惜他没有走向那样的道路。他若走上了，将比美国提早一百年实现共和国的理想，日后的查理二世的复辟也永远根绝了。

#### Charles II (1660~1685 [727])

克氏之子Richard接不住整个局面，保皇派、长老派与苏格兰结合，查理二世又在1660/4/14发表*Declaration of Breda*，使国会同意他复辟。他于5/29回到伦敦。但是他的应许食言了，英国又回到主教制，而且更是严打所有的清教徒

，包括长老派在内。清教徒的黄金时代沦为昙花一现。

四道对付清教徒的法令，统称为加拉登法典(*The Clarendon Code*)，因为是在Earl of Clarendon的名下发布的。(1)公职任职法案(*The Corporation Act*, 1661)：要求公职人员摒弃神圣联盟契约(*The Solemn League and Covenant*, Aug. 1643)，回到国教的交通里，并誓言顺从国君在国教中最高的权柄。(2)宗教划一法案(*The Act of Uniformity*, May 19, 1662)：要求所有的传道人必须在国教内按立，并在8/24圣巴多罗买日以前公开认信公祷书，否则逐出国教，剥夺所有传道的自由。1662年因坚守良心自由、拒绝顺从国教，而被排除的清教徒牧师，有两千人之多。这只是逼迫的开始！(3)第一次小聚会法案(*The Old/First Conventicle Act*, 1664)：凡在国教外的小聚会参加人数在五人以上，而且又非同一家庭者，罚款、监禁或放逐。(4)五哩法案(*The Five Mile Act*, 1665)：凡不顺从国教的传道人等，不许在他从前的教区或任何城市五哩以内居住。

1665年夏天到1666年，在伦敦爆发鼠疫，死者多达七万，(当时该城只有五十万人)。1666九月二到五日，伦敦大火，烧掉了该城的五分之四。当时老百姓都责怪这一定是神在惩罚政府对付清教徒太严苛而遭致的。<sup>6</sup> 1667年六月英国遭受荷兰人的攻击，the Earl of Clarendon受到弹劾下台，放逐到法国。清教徒们总算小吐一口冤气。

查理二世其实根本就是隐密的天主教徒，到他临终时才公开承认；而也从法王Louis XIV那里收受俸金。(接续他王位的雅各二世则显然就是天主教徒。)他在1669年和

1672/3/15又发布了一些宽宥令，其实不是为清教徒，而是为天主教！（但此法令在次年被国会撤消。）

James II (1685~1688 [729])

国会反天主教；雅各二世可是恢复高级特委法院，以申张他的权力。又在1687/4/4颁发宽宥令，准许各派宗教自由。反国教的清教徒宁可不要这种自由，也要反对它，以箝制天主教并反对专制的王权。

1688/4雅各二世命令各处教堂宣读此宽宥令，当时反对的七位主教都曾被拘受审。抗议宗(包括清教徒)为着国教也在反专制君权与天主教的入侵而快慰。

William & Mary (1689/2/13 [730])

在如许反抗专制与反天主教的情绪下，William of Orange (1650~1702)领导这次的革命，反抗雅各二世，(他可是后者的女婿啊)；他在1688/11/5从荷兰领军登陆，雅各逃往法国。次年2/13，他和马利亚同被立为君王。这次的革命史称光荣革命。

奇怪的是英国反对雅各王的主教与圣职人员有之，拥立他的也有之！后者自然就拒绝效忠William III，约有400人，他们称为拒誓派(Nonjuror)。

这次的革命带来的改变当然很大，1689/5/24颁定容忍法(*Toleration Act*)：凡向William & Mary效忠，否认教宗、变质说、弥撒、向马利亚或圣徒呼求，及认信三十九条者，皆可享自由崇拜。自此，国内10%的非国教信徒终得享宗教自由了。天主教徒和否认三一神者，不在此内。

<sup>6</sup> Toon, *God's Statesman*. 131.

## 苏格兰教会[731]

自从查理二世复辟后，苏格兰的日子不好过，和英国人一样，都是自找的。新王要实施主教制，和他们固有的长老制自然是水火不容。1666年，Covenanters曾发动革命(Pentland Rising)，失败了。1679/5/3，他们刺杀圣安得烈的大主教James Sharp (1616~1679) – 背叛他们的人，并再度发动革命，又失败了，并且俘虏受极刑。虽然有王的弟兄雅各(后来的James II)特来治理镇压，还是兴起了Cameronians。

James II作王的两年，苏格兰所受的与英格兰相似。

长老派自然会对William & Mary好感，因为他们同属改革宗信仰。长老制恢复了，牧师们也复职了，信仰告白等又重新认信了。虽然如此，Cameronians仍不买账，因为他们反对教会的信仰不应是法定的。

### Spitz 5-1 The Popular Groundswell

### Spitz 5-2 England's Earliest Protestants

### Spitz 5-3 The Official Ref.

### Spitz 5-4 The Emergence of Anglicanism

## Spitz 5-5 Triumph of Protestantism

### Spitz 5-6 The Catholic Queen & Elizabeth Settlement

### Bainton 10 *Via Media*

## Walker 6-17 贵格派[735-738]

在英国清教徒革命时代(1640~1660)。有好些小教派产生，如Levellers, Diggers, The Fifth Monarchy Men, Seekers, Finders等；其中影响力最大者为贵格会。

### George Fox

其创始人为George Fox (1624~1691)。他声称在1646年获得「内心之光」，强调神可向人直接启示，且是不限于圣经者。次年即开始传其教门：反圣职、不起誓、灵意化圣礼、反战争、反奴隶、反一切宗教上的形式，强调信仰热情与道德见证。不少清教徒信仰下的人跟随了他。

1652年形成了第一个贵格会的社团，1654年在伦敦、Bristol、Norwich等地都有他们的扩展。在1661年以前他们饱受反对。富宣教热忱。1656年到了新大陆麻州。这个反组织的教团在1666年也开始祭出教规！

## William Penn

在复辟后，他们甚受打击，因为他们公然与国教对抗。幸有William Penn (1644~1718)在1666年对贵格会的信仰，心悦诚服，于1681年自英皇查理二世取得Pennsylvania之地，并建立费城，此地就成了贵格会的安居之地 – 除了先前于1677~1678年间运送到New Jersey的八百位贵格派之外。

1689年的容忍法也解除了他们所受到的宗教迫害。

## Williston Walker's *Church History* 大纲(4<sup>th</sup> ed.)

### Walker: 第六期 宗教改革运动

- 6.1. 路德的发展与宗改的开始(523-)
- 6.2 宗改内部分裂(542-)
- 6.3 慈运理与瑞士宗改(558-)
- 6.4 重洗派(567-)
- 6.5 德国抗议宗之建立(577-)
- 6.6 斯干地那维亚诸国(596-)
- 6.7 加尔文以前法语瑞士与日内瓦的宗改(602-0)
- 6.8 加尔文(607-)
- 6.9 英国的宗改(624-)
- 6.10 苏格兰的宗改(644-)
- 6.11 天主教的改革与反宗改运动(654-)
- 6.12 法兰西、荷兰与英国在认信上的奋斗(666-)
- 6.13 德国宗教争辩与三十战争(681-)

6.14 苏西尼主义(695-)

6.15 阿民念主义(699-)

6.16 英国安立甘主义、清教徒主义、公理宗主义；苏格兰主教制与长老宗(704-)

6.17 贵格会(735-)

### 诠释宗教改革

Spitz教授编过一本书, *The Reformation: Basic Interpretations*. 2<sup>nd</sup> ed. (D. C. Heath and Co., 1962, 1972.) 收集了近代及当代不少学者的观点与评论。其中不少是自由派的学者, 我们应当看一看他们是怎样诠释宗教改革的。

McGrath, Alister E. *Reformation Thought: An Introduction*. 3<sup>rd</sup> Ed. Blackwell, 1988, 1993, 1999. 中译(第三版): 蔡锦图&陈佐人译, 宗教改革运动思潮。基道, 2006。(简体版: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2009。)

Spitz: Ernst Troeltsch on Ren. & Ref.

McGrath 6 Doctrine of Justification by Faith [97]

McGrath 7 Doctrine of Predestination

McGrath 8 Return to Scripture

McGrath 9 Doctrine of Sacraments

McGrath 10 Doctrine of the Church

McGrath 11 The Political Thought of Ref.

McGrath 14 Impact of Ref. Thought upon History

### 进深书目

宗教改革是西学术上的重头戏, 书十分多。以下只是列出一些我收集的或知道的。美国一些网路书局, 可以买到较便宜的新书或旧书: Christianbook.com, Amazon.com, Alibrius.com, Half.com, Addall.com等。

General Church History

Broadbent, E. H. *The Pilgrim Church*. Marshall Pickering, 1931.

中译：梁素雅、王国显，走天路的教会。香港：晨星出版社，1986。Xxiv+348页，另有31页资料。[此书有F. F. Bruce的前言，属英国弟兄会的观点，与J. W. Kennedy的观点相似，也是华人教会小群运动所喜爱的教会史观。]

Cunliffe-Jones, Hubert. ed. *A History of Christian Doctrine*. T. & T. Clark, 1978.

Kennedy, John W. *The Torch of the Testimony*. Christian Book Publishing, 1964. 中译：刘志雄，见证的火炬：两千年教会的属灵历史。桃园，台湾：提比哩亚出版社，1997。366页。[作者是F. F. Bruce的大学同学，反映了强调「灵命」的教会史观；这种观点在华人教会小群运动中斑斑可见。]

Kuiper, B. K. *The Church in History*. Eerdmans, 1951. 中译：李林静芝，历史的轨迹－二千年教会史。台北：校园书房，1986。512页。[本书易读，教会史启蒙书。]

Latourette, Kenneth Scott. *A History of Christianity*. 2 vols. Revised ed. Harper & Row, 1953, 1975. xxvi+1552 pages.

McGrath, Alister E. *Christian Theology: An Introduction*. 2<sup>nd</sup> ed. Blackwell, 1994, 1997. 中译：刘良淑等，基督教神学手册。台北：校园书房，1998。618页。

\_\_\_\_\_. *The Christian Theology Reader*. Blackwell, 1995. 中译：杨长慧，基督教神学原典菁华。台北：校园书房，1998。539页。

Olson, Roger E. *The Story of Christian Theology: Twenty Centuries of Traditions & Reform*. IVP, 1999. 中译：吴瑞诚等，神学的故事。台北：校园书房，2002。767页。[作者将历史神学讲成了故事，开创了一种讲述教会思想史的新风格。教会史是知其然，教义史是知其所以然。] 第六部份讲中世纪，第七部份讲宗教改革，第八部份讲十八世

纪的教会运动。

Walker, Williston & etc. *History of the Christian Church*. 4<sup>th</sup> editions: 1918, 1959, 1970, 1980. 教会通史中，此本最翔实。第二版中译：谢受灵、赵毅之译，基督教会史。香港：基督教文艺出版社，1970。x + 1061页。第三版中译：孙善玲、段琦、朱代强译，基督教会史。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1。757页。学教会史者应当人手一本Walker的教会史。本书的第六期为宗教改革部份(基文版: 523-738页)。

#### Pre-Reformation

Dolan, John. ed. with introduction, *The Essential Erasmus*. 1964. Meridian, 1983.

Oberman, Heiko. *The Harvest of Medieval Theology: Gabriel Biel and Late Medieval Nominalism*. 3<sup>rd</sup> ed. Labyrinth Press, 1963, 1983.

\_\_\_\_\_. *Forerunners of the Reformation: The Shape of Late Medieval Thought Illustrated by Key Documents*. 1966. Fortress Press edition, 1981.

\_\_\_\_\_. *The Dawn of the Reformation: Essays in Late Medieval and Reformation Thought*. Eerdmans, 1986.

\_\_\_\_\_. *The Impact of the Reformation*. Eerdmans, 1994.

\_\_\_\_\_. *The Reformation: Roots and Ramifications*. 1986. ET: Eerdmans, 1994. 此书原是由作者以德文分篇发表，1986出书。

Ozment, Steven. *The Age of Reform, 1250~1550: An Intellectual and Religious History of Late Medieval and Reformation Europe*. Yale, 1980.

#### Reformation

Bainton, Roland H. *The Reformation of the Sixteenth Century*. Enlarged ed. Beacon Press, 1952, 1980, 1985. 最后是由

- Jaroslav Pelikan写序(ix-xv)。
- Cunningham, William. *The Reformers and the Theology of the Reformation*. 1862. BOT, 1967.
- D'Aubigne, J. H. Merle. *History of the Reformation of the Sixteenth Century*. in 5 vols. NY: Robert Carter & Brothers, 1835~1853.
- Dickens, A. G. *The English Reformation*. 2<sup>nd</sup> Ed. Penn. State Univ., 1964, 1989.
- \_\_\_\_\_. *Reformation and Society in Sixteenth-Century Europe*. Harcourt, Brace & World, 1966.
- Fisher, George P. *The Reformation*. Charles Scribners's Sons, 1873.
- George, Timothy. *Theology of the Reformers*. Broadman Press, 1988. 中译：王丽译，改教家的神学思想。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09。
- Godfrey, W. Robert. *Reformation Sketches: Insights into Luther, Calvin and the Confessions*. P&R, 2003.
- Hillerbrand, Hans J. *The Division of Christendom: Christianity in the Sixteenth Century*. WJK, 2007.
- Hughes, Philip. *A Popular History of the Reformation*. Rev. ed. Image, 1957, 1960.
- Janz, Denis R. *A Reformation Reader: Primary Texts with Introductions*. 2<sup>nd</sup> ed. Fortress, 2006, 2008.
- Koenigsberger, H. G. & George L. Mosse, G. Q. Bowler. *Europe in the Sixteenth Century*. 2<sup>nd</sup> ed. Longman, 1968, 1989.
- MacCulloch, Diarmaid. *The Reformation: A History*. Penguin, 2003.
- McGrath, Alister E. *The Intellectual Origins of the European Reformation*. Blackwell, 1987.
- \_\_\_\_\_. *Reformation Thought: An Introduction*. 3<sup>rd</sup> Ed. Blackwell, 1988, 1993, 1999. 中译(第三版)：蔡锦图&陈佐人译，宗教改革运动思潮。基道，2006。简体版：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09。
- \_\_\_\_\_. *Spirituality in an Age of Change: Rediscovering the Spirit of the Reformers*. Zondervan, 1994.
- Moeller, Bernd. *Imperial Cities and the Reformation: Three Essays*. 1962. ET: 1972; Labyrinth, 1982.
- Noll, Mark A. ed. *Confessions and Catechisms of the Reformation*. Baker, 1991.
- Ozment, Steven. *Protestants: The Birth of a Revolution*. Doubleday, 1992.
- Schwiebert, Ernest. *The Reformation*. 2 vol in one. Fortress, 1996.
- Spitz, Lewis W. ed. *The Reformation: Basic Interpretations*. 2<sup>nd</sup> ed. D. C. Heath and Co., 1962, 1972.
- \_\_\_\_\_. *The Renaissance and Reformation Movements*. In 2 vols. Vol 1: *The Renaissance*. 2<sup>nd</sup> ed. Concodia, 1971, 1987; Vol 2: *The Reformation*. Concodia, 1971.
- \_\_\_\_\_. *The Protestant Reformation, 1517~1559*. Harper Torchbooks, 1985.
- Toon, Peter. *Puritanism and Calvinism*. Reiner Publications, 1973. 写到1700年清教徒团体式微，只有109页！这是一本好书。可以在作者的网站读到e-版：[http://www.anglicanbooksrevitalized.us/Peter\\_Toons\\_Books\\_Online/History/puritanscalvinism.htm](http://www.anglicanbooksrevitalized.us/Peter_Toons_Books_Online/History/puritanscalvinism.htm)。绝对值得一读。
- Luther
- Althaus, Paul. *The Theology of Martin Luther*. 1963. ET: Fortress, 1966. 中译：段琦译，马丁路德神学。南京：峰林出版社，1998；新竹市：中华信义神学院，1999。

\_\_\_\_\_. *The Ethics of Martin Luther*. 1965. ET: Fortress, 1972. 中译：顾美芬译，马丁路德伦理观。新竹市：信义神学院，2008。

Bainton, Roland H. *Here I Stand: A Life of Martin Luther*. 1950. Abingdon, 1978.

D'Aubigne, J. H. Merle. *The Life and Times of Martin Luther*. 1846. Moody, n. d.

Dillenberger, John. ed. with introduction, *Martin Luther: Selections From His Writings*. Anchor Books, 1961.

Kittelson, James M. *Luther the Reformer: The Story of the Man and His Career*. Augsburg, 1986.

Lohse, Bernhard. *Martin Luther: An Introduction to His Life and Work*. 1980. ET: Fortress, 1986.

Luther, Martin. *Three Treatises*. 1520. Fortress, 1966. 中译：李勇译，路德三檄文和宗教改革。上海：人民出版社，2010。

\_\_\_\_\_. *The Bondage of the Will*. 1525. ET: by J. I. Packer, etc., Fleming H. Revell, 1957.

\_\_\_\_\_. 徐庆誉&汤清译，路德选集。上、下册。基文社，1957-1958。简体版：宗教文化出版社，2010。

\_\_\_\_\_. *Commentary on Galatians*. 1535. ET: Revell, 1807. 中译：李曼波译，加拉太书注释。三联，2011。

\_\_\_\_\_. Compiled by Johannes Mathesius, *Table Talk*. 1566. 中译：林约洁等译，马丁·路德桌边谈话录。经济科学出版社，2013。

\_\_\_\_\_. 路德文集编辑委员会，路德文集。Vol. 1, 2. 上海：三联，2005。这套计划出15册。

McGrath, Alister E. *Luther's Theology of the Cross*. Blackwell, 1985.

\_\_\_\_\_. *Iustitia Dei: A History of the Christian Doctrine of Justification. The beginning to the Reformation*. Cambridge, 1986.

Mildenberger, Friedrich. *Theology of the Lutheran Confessions*. 1983. ET: Fortress, 1986.

Nichols, Stephen J. *Martin Luther: A Guide Tour of His Life and Thought*. P&R, 2002.

Oberman, Heiko. *Luther: Man between God and the Devil*. 1982. ET: Yale, 1989.

Posset, Franz. *Pater Bernhardus: Martin Luther and Bernard of Clairvaux*. Cistercian Publications, 1999.

Sasse, Hermann. *This Is My Body: Luther's Contention for the Real Presence in the Sacrament of the Altar*. Augsburg, 1959.

Zwingli

D'Aubigne, Jean Henri Merle. *For God and His People: Ulrich Zwingli and the Swiss Reformation*. ET: BJU Press, 2000.

Potter, G. R. *Zwingli*. Cambridge, 1976.

Zwingli, Huldreich. *Commentary on True and False Religion*. 1525. ET: 1929. ed. by Samuel M. Jackson & Clarence N. Heller. Labyrinth, 1981.

Calvin

Balke, Willem. *Calvin and the Anabaptist Radicals*. 1973. ET: Eerdmans, 1981.

Battles, Ford Lewis. *Interpreting John Calvin*. ed. by Robert Benedetto. Baker, 1996.

Bouswsma, William J. *John Calvin: A Sixteenth Century Portrait*. Oxford, 1988.

Calvin, John. *Institutes of the Christian Religion*. ET: (1) Henry Beveridge, 1845. Reprint by Eerdmans, 1989. (2) Lewis



- Battles, Westminster, 1960. in 2 vols. 中(全)译：钱曜诚等，基督教要义。(台北：加尔文出版社，2007。)上下两册。简体版：北京三联书店，2010。上中下三册。
- \_\_\_\_\_. *The Necessity of Reforming the Church*. 1544. ET: Henry Beveridge, 1844.
- \_\_\_\_\_. *A Reformation Debate: John Calvin and Jacopo Sadoleto*. ed. by John C. Olin. Baker, 1976.
- \_\_\_\_\_. *The Bondage and Liberation of the Will: A Defence of the Orthodox Doctrine of Human Choice against Pighius*. ed. by A. H. S. Lane. Labyrinth, Baker, 1996.
- Chung, Sung Wook. ed. *John Calvin and Evangelical Theology: Legacy and Prospect*. WJK, 2009.
- De Greef, Wulfert. *The Writings of John Calvin: An Introductory Guide*. 1989. ET: Baker, 1993.
- Dowey, Edward A. Jr. *The Knowledge of God in Calvin's Theology*. 1952. Expanded by Eerdmans, 1994.
- Gaffin, Richard. *Calvin and the Sabbath: The Controversy of Applying the Fourth Commandment*. Mentor, 1998.
- Ganoczy, Alexander. *The Young Calvin*. 1966. ET: Westminster, 1987.
- Graham, W. Fred. *The Constructive Revolutionary: John Calvin and His Socio-Economic Impact*. Michigan State Univ.: 1987.
- Kelly, Douglas F. *The Emergence of Liberty in the Modern World: The Influence of Calvin on Five Governments from the 16<sup>th</sup> Through 18<sup>th</sup> Centuries*. P&R, 1992.
- Lane, Anthony N. S. *John Calvin: Student of the Church Fathers*. Baker, 1999.
- Lillback, Peter. *The Binding of God: Calvin's Role in the Development of Covenant Theology*. PhD dissertation, WTS, 1985.
- Lin, 林鸿信, 加尔文神学。礼记, 1994。
- McGrath, Alister E. *A Life of John Calvin: A Study in the Shaping of Western Culture*. Blackwell, 1990.
- McKim, Donald K. ed. *Readings in Calvin's Theology*. Baker, 1984.
- Miller, Graham. *Calvin's Wisdom: An Anthology Arranged Alphabetically*. BOT, 1992.
- Murray, John. *Calvin on Scripture and Divine Sovereignty*. 1960. Evangelical Press, 1979.
- Niesel, Wilhelm. 1938. ET: *The Theology of Calvin*. 1956. Baker edition, 1980.
- Parker, T. H. L. *John Calvin*. Lion, 1975.
- \_\_\_\_\_. *Calvin's New Testament Commentaries*. 2<sup>nd</sup> ed. 1971, 1993. Westminster/John Knox, 1993.
- \_\_\_\_\_. *Calvin's Old Testament Commentaries*. 1986. Westminster/John Knox, 1993.
- \_\_\_\_\_. *Calvin: An Introduction to His Thought*. W/JK, 1995.
- \_\_\_\_\_. *Calvin's Preaching*. W/JK, 1992.
- Piper, John. *John Calvin and His Passion for the Majesty of God*. Crossway, 2009.
- Reid, W. Stanford. ed. *John Calvin: His Influence in the Western World*. Zondervan, 1982.
- Tamburello, Dennis E. *Union With Christ: John Calvin and the Mysticism of St. Bernard*. W/JK, 1994.
- Wallace, Ronald S. *Calvin's Doctrine of the Word and Sacrament*. 1953. Geneva Divinity School, 1982.
- \_\_\_\_\_. *Calvin's Doctrine of the Christian Life*. 1959. Geneva Divinity School, 1982.
- \_\_\_\_\_. *Calvin, Geneva and the Reformation: A Study of Calvin as Social Reformer, Churchman, Pastor and Theolo-*

gian. Baker, 1988.

#### Other Reformers

Greschat, Martin. *Martin Bucer: A Reformer and His Times*. 1990. ET: Westminster/John Knox, 2004.

Hughes, Philip E. *Theology of the English Reformers*. New ed. Baker, 1965, 1980.

McCoy, Charles S. & J. Wayne Baker, *Fountainhead of Federalism: Heinrich Bullinger and the Covenantal Tradition*. W/JK, 1991.

#### Calvinism

Little, David. *Religion, Order and Law: A Study in Pre-Revolutionary England*. 1969. Univ. of Chicago Press, 1984.

McNeill, John T. *The History and Character of Calvinism*. Oxford, 1954.

## Dr. Lewis W. Spitz (1922~1999)

Jan/5/2000 Diane Manuel, News Service (650) 725-1945;

e-mail: dmanuel@leland.stanford.edu

### **Historian Lewis Spitz dead at age 77**

Lewis W. Spitz, the first holder of the William R. Kenan Professorship in history, died on Dec. 22 of cardiac arrest at Stanford Medical Center. He was 77.

Spitz was a world-renowned expert on Martin Luther and a scholar of Renaissance and Reformation history. A former associate dean of the School of Humanities and Sciences, he helped to develop the Western Culture program that was introduced in 1978.

Born in Bertrams, Neb., and raised in Concordia, Mo., Spitz earned his undergraduate degree from Concordia College, a master's degree from the University of Missouri, a Master of Divinity degree from Concordia Seminary and a doctorate from Harvard University. He also received honorary degrees from Valparaiso University, Wittenberg University, Concordia Theological Seminary in Fort Wayne, Ind., and Concordia College in St. Paul, Minn.

Before coming to Stanford in 1961, Spitz had taught history at the University of Missouri from 1953 to 1959. He was a Fulbright Professor at the Institute for European History in Mainz, Germany, and a visiting scholar at the Institute for Advanced Study, Princeton, and at Columbia University. He retired from

teaching at Stanford in 1993.

Spitz' published works include *The Religious Renaissance of the German Humanists*, *The Renaissance and Reformation Movements* and *The Protestant Reformation, 1517-1559*. He also published *Humanism and Reformation as Cultural Forces in German History*, and was the author of 15 volumes and more than 80 book chapters.

Honored by Concordia Seminary for his contributions to the Lutheran church's Missouri Synod, Spitz maintained a religious view of life and saw teaching as a special vocation.

"Teaching has always seemed to me to be a most important and honorable vocation, both a healing and an invigorating cultural exchange between mentor and students," he wrote for *Campus Report* in 1991. "As for me, university teaching has enabled me to develop a career that coincides perfectly with my inner needs and goals in life, which have more to do with service than with ambition, more with love of people than with a wish to dominate, more with mind and spirit than with material things."

"Lew was a world-renowned scholar of the Reformation and a valued member of the Stanford community," colleague James Sheehan, the Dickason Professor in the Humanities, said.

Sheehan added that Spitz was legendary for his loyalty to his students, whose careers "he furthered with great energy and generosity."

One student middle linebacker Jeff Siemon, who played on

the team that beat Michigan in the 1972 Rose Bowl and who went on to play for the Minnesota Vikings of the National Football League was so appreciative that he asked all of his teammates to sign a ball that they subsequently presented to Spitz.

Another former student recalled an undergraduate course in the history of the Renaissance that he took from Spitz in 1961.

"He was an unusually impressive figure and one of the most erudite people I've ever encountered, and he had a command of ancient languages and ancient texts that was phenomenal," David Kennedy, the Donald J. McLachlan Professor of History, said.

"One of his practices was to quote, from memory, long excerpts from classical texts in Latin. I thought it was a powerful testimony to the depth of his learning and his commitment to make it evident, even to beginning students in history, that the things he was saying were based on well-considered documents that he thought had to be confronted in the original.

"There are very few people in this university with that kind of deep rootedness in classical texts," Kennedy adds. "He was a unique individual."

Spitz received the Harbison Award for outstanding college teaching from the Danforth Foundation in 1964. He was a pioneer in interdepartmental teaching and course planning, and was instrumental in developing a new freshman history sequence, for which he drafted the curriculum for the initial quarter in 1973.

Spitz held both Guggenheim and Fulbright fellowships and

was a senior fellow of the American Council of Learned Societies, and a fellow of the Huntington Library.

He served for eight years as managing editor of *the Archive for Reformation History*, an international scholarly journal. He was elected a fellow of the American Academy of Arts and Sciences in 1987.

Spitz is survived by his wife of 51 years, Edna Huttenmaier Spitz, Ph.D.; his sister, Dorothy Rosin of St. Louis; sons Stephen Spitz of San Francisco and Philip Spitz of Fremont; and three grandchildren.

A memorial service will be held at Bethany Lutheran Church in Menlo Park at 2 p.m. Saturday, Jan. 15. A reception will be held at the Faculty Club immediately following the service.

Those wishing to make donations should send them to the Lewis W. Spitz Memorial Fund, Center for Reformation Research, 6477 San Bonita Avenue, St. Louis, MO 63105.

By Diane Manuel